

國立編譯館惠存

鄭豐稔七邑志書序例

胡適題

鄭豐稔贈

勝利出版社龍溪支社印行





3 1764 2721 3

5

# 序

世之尙論方志者，咸知推服於李世熊元仲所撰之甯化志。余謂元仲生明季，值獄覆崩頽，河山破碎，摧肝疾首，鬚髮荒山，悵鬱無聊，輒煩稽墨，則其發凡草志，亦猶太史公遭李陵之禍，憤懣以成百三十篇者耳。今其書筆類聯綴，裁斷軒然，信能瀟刷蕪穢，獨具精神，此固遭危處厄，全憤激託者，所固有也。惟當是時，異族竊據，文網縱橫，元仲私家論著，動輒觸忌，則其洞機脫略，勢所不免，欲其一一翔實，豈可得乎？且其書雜說狐魅，以志物產，用假傳真，不無詭病。故甯化一志亦誠佳構，然實以文名家，非真以志傳世者也。吾師龍門鄭筆山先生，自丁丑以來，十年之間，纂修泰甯，華安，龍岩，漳平，長泰，震霄七邑方志。先生每寫一書，輒詳考事實，妄絕虛飾。而義例之立，名目之分，精嚴確當，實所未覩。如新刊福建通志，山立『山經』，川立『河渠』，而『河渠』之外，復立『水利』。先生根據遷書，發見『河渠』『水利』，同實異名，斥其妄加分立，殊爲無據。他如立『保安』，創『司法』，皆所以適潮流，而徵事實。非泥於成式者所可同日共語也。先生於闢異端，放邪說，尤三致意焉。朱元暉，大儒也，立論偶涉青島堆輿之說，先生以其惑世蠱民，遺禍無窮，嚴詞峻語，斥之惟恐不盡，孟子謂春秋「其事，則齊桓晉文，其文，則史，孔子曰：其義，則丘竊取之矣」。先生之書，蓋庶幾焉。此則與元仲之志以文名者不同耳。抑先生當鼎革之後，嘗一任福建省議會議長，激貧厲薄，風聲以樹。其後則參贊戎行都講大學，抗日軍興，乃攜杖入山，操觚自娛。

及倭亂已平，聰明壽考，復出遊海濱。從容以成其藏山之業焉。夫少壯建白，垂老著書。遭遇清時，辭無不達。此豈面壁空山，愴懷故國者，所能幾及哉！先生之書，都數百卷，分刊七邑，求讀不易，因譜以纂修序例，別付劄記，俾承學之士，得所參考焉。是爲序。

中華民國卅六年四月六日受業龍溪黃典誠敬序



# 目錄

## (一) 志序

泰甯縣志序

崇安縣志序

華安縣志序

漳平縣志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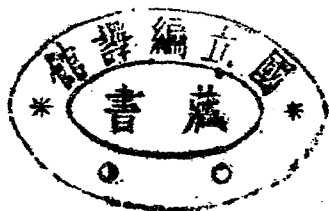
龍巖縣志序

長泰縣志序

雲霄縣志序

## (二) 凡例及小序

崇安縣志序例摘要



大事序 地理序 氏族序 典禮序 職官序 名宦序 政治序 保安序 司法序 選舉序  
 藝文序 宗教序 名勝序 儒林序 官績序 忠義序 孝友序 文苑序 卓行義舉勞績隱逸  
 序 藝術序 列女序 僑寓序 叢談序

### 華安縣志序例摘要

凡例 過去之都緒論 疆域序 山川序 禮俗序 氏族序 職官題名序 實業序 自治序

### 漳平縣志序例摘要

凡例 地理序 禮俗序 氏族序 政治序 保安序 秩官序 名宦傳附 司法序 選舉序  
 實業序 物產序 藝文序 列傳序 宗教序 雜錄序

### 龍巖縣志序例摘要

凡例 地理疆域山川序 禮俗序 氏族序 政治序 列傳序 官職序 方技傳序 物產序  
 卓行序 文苑序 實業序 宗教序 保安序 雜錄序

### 長泰縣志序例摘要

凡例 政治序 地理序 傳列序 氏族序 宗教序 叢談序

### 雲霄縣志序例摘要

凡例 政治序 氏族序 秩官序

### (三) 附錄

糾正新刊福建通志錯誤請省參議會予以改編書

祭祀緒論

重修文廟碑記

祀孔書後

蔡沈書集傳按語

朱熹地理發微論註按語

物產書後

# (一) 志序

## 泰甯縣志序

聞之，修志有三失：一，失體。二失詞。三失實。

雖劉氏銳於疑古，未免唐突典謨，亦以見記事，記言，理難或紊。尚書首創記載，典章粲然，而骨體不純。尙茲纂錄，雖劉氏銳於疑古，未免唐突典謨，亦以見記事，記言，理難或紊。會屬雖水泐然，方掌故，感詠於斯，苟體

例之或非，斯陵亂而莫紀，此失體之弊也。志爲國史縮影，詞之不可已，豈待再計；乃太質則傷雅，傷繁，欲求文質之彬彬，誰其有當於大雅。况乎諱不足以辨雅俗，則齊東野語，亦將混入簡篇；理添及以判

貞，淫，則青鳥譚言，更至誣及類璧，此失詞之弊也。若夫剽襲以爲博，割裂以爲工，徒致力於浮夸，舉無

當於實際；甚至戶口之登耗，疆域之延袤，庶政之廢、興，人物之臧、否，或乞靈於案牘，或假手於吏胥，

或追崇所生而不孚衆議，或惟憑意見而有戾於輿情，此失實之弊，較之失體，失詞而更甚者也。茲編繼踵舊

志，起乾隆庚戌，訖民國庚辰，則年代遠矣；中經鼎革，政體改絃，則庶務繁矣；年遠，事繁，則記載之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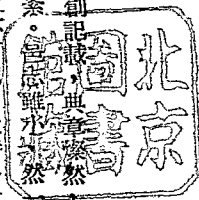
可知。豐稔筆政濫操，實無旁貸；「凡例」則根據史、漢，「門類」則切合潮流，增其所不得不增，減其所不得

不減，所以立其體也。舊志於某岩則曰「米白石出」，於某寺則曰「禱雨立應」；甚至科舉不利則遷移學宮，改

易方向，以辟雜造士之地「而爲方士解禳之場」，以徵文考獻之書，而養神話堪輿之說，茲則修之，削之，所

以正其詞也。至於庶政之簿錄，人物之蒐羅，亦歷經審查，求其適當，所不敢自信者：經緯無精密之測候，

而方位不能無差；疆域無準確之丈量，而經界不能無失。且豐稔來從他縣，居僅三旬，手製達四十篇，更定



南

0897





凡數十事，地生時暫，學淺事繁，求無訛繆，蓋亦難矣，此則事實之或不能無失，而有待於曲諒者！知我不可必，罪我不敢辭，後之覽者其鑒之！

## 崇安縣志序

竊謂宋自南渡後百餘年間，爲我國文化峰替之一大關鍵，而其機則自崇安發之，蓋文定、微國皆崇人也。今勿論其傳統之果否上接洙、泗，而要其運儒術於政治之中，則任何論斷，不能予以否認；所以自此異族之入主者前後且三百餘年，而一統車書，變五胡紛擾之局，則儒術維持之力爲多。然破碎支離以古自縛，使文明演進之程序，因之留滯，又未始非心性之說有以錮之！崇自乾道，淳熙以還，歷胡元迄明、清，民氣之銷沈，逾於他邑，其君子束身寡過，乏進取之方；其小人服田力穡，少勇往之氣；則講學之積習漸漬使然故也。夫以一邑之微，而轉移文化之機，足以及於天下後世，則諸儒之遺澤不可謂不長；然而祀宋無徵，言禮不足，雖聖人不能無資於文獻，則地方志乘之所繫不綦重歟！故本編於儒先言行，紀載不厭求詳，尤其於藝文之篇，蒐集不遺餘力，蓋一邑之文獻在是，一國之文獻在是，學案具在，非過言也。抑尤有進者，過去之文化，崇實發之，安知將來之文化，不又於崇開之乎；豐稔抱此宏願，猥隨諸君子之後，致力是書；立黨務，所以揚治體，詳典制，所以奠國基；他如歷法之推行，祀典之釐正，經緯測候之確定，堪輿迷信之破除，皆其犖犖大者；正志體，亦以明史法也，後之覽者，或有取於斯言。

## 華安縣志序

志昉於班書之十志，李元仲先生嘗言之矣；蓋先生之甯化志，即仿其體以爲之者也。今取其書讀之，一

篇之中，議論錯行，首尾竟幅，事皆連綴，紀無畸零，綜劉知幾之六家，運子輿氏之三寶，義取一貫，體若連珠，雖其遠識宏才，非可企及，亦由私家著述，筆削由已，旁無游，夏故也。華安爲邑未滿二紀，典章多闕，文獻無徵，事無可因，義應獨創，遂乃參酌體要，區爲三部：一過去部，備檢討也；一現在部，便把握也；一未來部，資策勵也。三部立，而志備矣，竊謂編年，紀事之書，別類，分門，各爲義例，大綱，細目條理實繁，欲求貫串之方，難獲共同之點；惟甯化志別尋蹊徑，生面特開。不佞追逐前修，汗流未已，爰立三部，以儆三門，雖限於才識兩疏，而因時制宜，以義起例，亦庶幾於一得之愚云爾。

## 漳平縣志序

方志上規史法，非僅地理家言，自章實齋氏表章後，厥義始顯。然自明、清以來，縣有志，州有志，省、府有志，無不騁詞摘藻，把臂入林，第求其能副斯義者蓋寡，則雖質言文，傳統之家法固之也。武功，朝邑二志，膾炙人口已久，一自章氏糾繩其失，而瑕瑜已不可復掩，今取其書觀之，大都不離於雖質言文者近是。近今科舉大昌，舉凡政治之敷施，社會之動態，無不日新月異，動盪靡已，不惟章氏所指摘者絕不相容，即章氏所領導所主張者亦都成爲過去；然則居今日而談方志之學，視章氏時其難蓋倍蓰矣！平邑爲龍岩分誌，且岩前爲州時屬州轄者亶二百乎，不佞嘗於龍岩道光志中習見其山川，文物。及來司筆政，與其香宿劉志和、李志堙二氏遊，資其見聞，載筆如就熟路；至民生日用之瑣碎，習俗歌謠之細微，前人視爲無足輕重者，亦藉鄙人士之採訪掇拾，而民事得以顯舉。夫官師之設施，與地方之興作，凡以爲民耳。乃古之作者，知有官而不知有民，知有地方已往之陳迹而不知社會前進之途徑，則其蔽也；然此實爲時代演進之跡象，而爲今後所當致力者，顧斯志之成，所堪自信者，亦祇鑒齊其故事已耳；若欲以之應時代之要求，則仍躊躇未滿

志云。

## 龍巖縣志序

自儒者好以褒貶，說春秋，於是載筆之士，惟憑主觀，偏重懲勸，曉曉然於其所謂微言大義者相與馳騁。至於人生日用之常，與夫進化程序之重大者，則鄙夷而不屑道，以爲非君子之所有事也；國史亦然，而方志尤甚！一開卷則精神之鋒，詞賦之鈔，紛然排列場面。夫士紳爲考獻之徵，文事亦風化所係，固非談掌故者所可漠視；然必以此爲亟亟，則過矣。不佞學愧三長，愚期一得，覺志乘之所有事：一方面在於檢討過去，一方面在於策勵將來。現行之政典，非不急也；而社會之動態，尤應加詳。已往之文獻，非不重也；而山野之歌謠，亦不外視。所以實業之部，風俗之篇，爲之三致意焉，夫亦求應時代之要求已耳。若夫大事之兼及於樞政、外交，典禮之并詳夫歷法、週紀，一以示人民參政之路，一以速國匯推行之機，凡所爲祛空談而感實用也。至於舊志之涉於迷信不合科學之處，今惟於其可刪者刪之，其不可刪者則附論以備商榷，蓋社會之趨向，日異而歲不同，今以昔之非而正以今之是，安知後人不以後之是，而斥今之非！史志抉微，劉章獨步，尋其義例，亦有未安；然則今昔觀點之不同，其卽文明演進之序乎？預測將來日新不已，思想陳舊之非議，吾固樂受之矣。

## 長泰縣志序

史記者太史公發憤之所爲作也；其詞激，其旨微，而其文亦遂雄視百代而卒莫之能及，然清魏禧之言曰：「史主紀事，馬遷當以文雄天下；若史之體，則班固爲優」，此則右班左馬之說也。蒙竊以爲史有然，而方志亦不能例外。然武功，朝邑文人之志也，而論志者亟稱之，至章實齋氏始扶其失。閩之甯化志雖以文勝

，然其識則學者之識也；其言曰：『班氏之志，彙其事而以己意裁成之，議論錯行，首尾寬幅，若零雜隨錄，其事云云，某人云云，則胥吏能之，無煩命筆矣』。故其爲志，於岩洞之類雜，橋渡之紛紜，亦必連綴成篇，潤以詞藻，此殆台班氏之體，馬氏之文，而鐵釘通之，以爲一家言者也。蓋嘗論之，一代之著述，必不能離其當前之背影，而自爲弛張。故欲從事方志，必先把握現在，以爲紀載之本；然後以之檢討過去，而斟酌不矢前規；以之策勵將來，而損益可通百世。如必曰：志始於漢書而盛於甯化，吾必以之擬班焉，以之擬李焉，則是披重裘於溽暑之下，驅輪蹄於大海之中，亦未見其可也！况今同盟戰勝，環球文化日益接近。即眼前學理，尙有從新整理之必要，又何有於古！不佞隨諸君子之後，濫主筆政，其所負使命、自以實現三民是故農田，水利，以及實業，交通諸門，凡以厚民生者必加詳焉；而姓氏之關於民族，庶政之

## 雲霄縣志序

一代之著述，必以一代之思潮爲依據，反是則背。國史之與方志，蓋著述中之尤重要者。然古人之於史，其能合此要求與否？則未便加以武斷，若方志之作，則限於偏隅，怵以忌諱，夫固有有其識，而無以自達其詞者矣！則李元仲之甯化志是也，（李爲明之遺老閉門著述當時幾蒙莫大嫌疑後閩吏取核其書無觸忌語始置之）。竊謂方志之於國史，具體而微，不轉之方，則更當切合地方之特質，爲其前提，反是則背而且誣。雲爲泉潮間甌脫地，民衆雜處，各爲部落，今雖衣冠文物，肌腹地相抗觸，然其好鬥尙鬼之風，則猶未

能盡革、不佞忝司筆政，四顧躊躇，盡其事賢友仁之方，竊附提要鉤玄之義，典禮之詳體制，所以示其大；風俗之闢迷信，所以正其誼；氏族之明遷徙，所以聯其情。且其地西北負山，東南濱海，貨財之殖，寶藏之興，爲此邦所獨擅。使能因其勢而利導之，而整齊之，則富庶之効，不難一蹴而幾。特地方疊經兵燹，經濟潰決，祇待彌縫。故不佞於船鮪魚餘之興衰，與夫農工商業之概要，不惜周諮博訪，窮源委委者。以此，抑尤有進者，凡地方經一番喪亂，則其文化亦加一番進展，苟非蒙意外之阻力，鮮有或違此例者。雲自抗戰之後，械挺狂席，荊棘薪樞，今且改獻徵文，弼成要典，則良有司之宏獎實多。不佞學愧三長，舉資衆擊，焚膏剋燭，阻勉成書。茲當汗簡之初，例得臆言以弁其首，丹黃微旨，悉具斯篇。

## (二) 凡例及小序

### 崇安縣志序例摘要

一，志爲一邑歷史，當因時代演變之迹象爲合理之記載，方不致蹈縉紳錄之窠臼。茲編纂輯，卽根據此原理，所以與通志局頒行通例多有出入。

一，史記以記爲書名，故於「平準」，「河渠」諸篇命之爲書，漢書以書爲名，故於「河渠」，「溝洫」諸篇命之爲志。今各縣之志，有以「輿地」，「氏族」等篇命之爲志者，殊嫌混同。按乾隆宣化府志「熱河志」，但標名目而不加「志」略「傳」記等字，深爲合理；本縣舊志亦然，今從之。

一，目錄編次，必酌其意義而先後之。前通志局頒行之各縣志例，則先「方技」而後「忠義」，先「獨行」而後「孝友」，「物產」一門夾於「稅賦」，「度支」之間，殆劉子玄所謂「朱紫以之混淆，冠履於焉倒置」者矣。編次之法，劉子玄論之頗詳，而體大思精，當推杜佑通典。鄭樵通志首「氏族」，亦眼光如炬；惟置「六書」「七音」於「天文」，「地理」之上，不免稍亂其例。至馬端臨文獻通考，則體統不一，名目相違，「帝系」，「封建」，「象緯」，「輿地」且置於「經籍」之後，不足觀矣。本編分爲一十七門，仿史，漢「本紀」之例，首「大事」爲全書綱領。綱領定而後「土地」，「人民」可得而紀，故「地理」，「氏族」次之。「禮教」爲制治之源，「黨權」爲立國之本，故禮俗次地理，「氏族」之後，「黨務」列「職官」，「政治」之前，黨治已明，而後「保安」，「司法」，「選舉」始有依據，故次之；「藝文」，「物產」爲地方文物之所表見，故次之；至「宗教」爲方外之事，「名勝」爲山水之餘，則又其次也。語曰：「通天，地，人之謂儒」，故以「儒林」冠「列傳」之

首，而「宦績」，「忠義」，「孝友」，「文苑」，「卓行」，「技藝」，「列女」，「僑寓」各門，以次彙列焉。夫有始而無終，紀大而遺小，皆非紀事纂言之體；「叢談」者，所以收拾先哲之遺言軼事者也，有「大事」以開其始，而紀其大；自應有「叢談」以識其小而全其終，故以「叢談」殿全志之後。

一，新刊福建通志凡例十一條，稱：「山、川之山，與名勝相出入；山、川之川，與水利相出入，須分別明白」云云，語能扼要，特惜其所謂分別明白者，乃山、川分志，川不名川，而名「河渠」。查遷史，河渠書，歷舉西門豹引漳水溉鄴以富魏，鄭國築渠以強秦。其結論且曰：「自是之後，用事者爭言水利」，一篇之中，惟以溉田，通漕為務，實言之，即水利書也。今通志既志「河渠」，又志「水利」，非惟標目重複，而且山川之川，反無着落矣！本編山川仍合志於「地理」，而「水利」則入於建設之「農業」內，不敢盲從通志而自亂其例。

一，制度當從其新，禮法惟求其舊，茲編於現行要典，如改國歷，升降旗，各條，記載不嫌繁瑣，尊時制也。至籩豆，樂律之數，雖屬過去，亦大小必載，以其禮法存焉耳。既無生今反古之嫌，又可為考獻徵文之助，後之覽者或有取焉。

一，古人之於祭祀，非淫則濫。雖曰神道設教，宜若可行，然長此任其橫流而不為益正，實足啓後世聽禱不聽民之漸。茲編不獨於淫濫之祀辭而闢之，即聰明正直如關侯，其僭侈之封號，亦分毫不予假借，所為革淫靡之風，作方正之氣者，其道宜無逾此。

一，青島之說，其流毒甚於洪水，猛獸，崇之前後君子，<sup>其</sup>惑說而不知返，甚至辟雍作人之地，亦淪為術士解讓之場，惑世誣民，無過於此！茲編凡關於風水之處，必加以辯正，竊附於闢邪說，放淫詞之義。

一，故事，歌謠，謎語，所謂民間文學也。其材料之構成，純由天籟，且社會之心理與動態，均可藉以表見

• 古人采詩觀民風，其事且掌於太史；近北平大學文學院，亦曾設科研究之，其價值可以想見。茲特編此一門，附諸風俗編內。

一，章實齋以各縣志書往往名宦與本地人物同編，嫌無輕重，賓主之別，故其湖北通志，「名宦」改稱「政略」，此實書生拘迂之見，未可爲訓。按「政略」之稱，不惟於古無徵，且既名爲「政略」，自當以「政」爲主，若仍按名立傳，又何貴此紛更爲也！查李元仲先生甯化志，名宦於官師題名之後，本縣舊志亦然，既無德操入廟室之嫌，（用實齋語）又合朱序祀祠之義，準清酌理，最爲允當，今仍之。

一，橋樑所以便交通，陂隄所以講水利，與交通水利無關，或有關而不重要者，則不必書，所以省繁文也。茲編於橋樑則載其與交通有關者，并詳其體質、高度、跨度、寬度、水門及工料費用，而小橋不錄；於陂隄則載其與灌溉有關者，并詳其水源、流量、灌溉情形，及工料費用，而小陂不錄，似較切於實際。

一，選舉爲國家拾材大典，亦即才俊登庸階梯，故紀載宜特別詳慎。乃各縣志書，多於科目正途之外，以「吏員」、「縣曹」或「仕籍」標目，本邑舊志，則曰：「雜職」、「恩例」，均與選舉意義無涉。甯化志，稱爲由某途出身，不獨切合選舉之義，蓋既以出身爲限，則凡虛銜之無門身者，無從混入，義例尤爲謹嚴，今從之。

一，新刊福建通志，變舊志之例，「方外」分立「仙」，「道」兩傳，仙家怪誕之說，闢之惟恐不力，反爲之推波助瀾，已屬不合；況其卷首序分傳之故，則云：「其有『飛昇』，『尸解』諸明文者列入『仙』，若『隱形』、『坐化』。不過正斃，則仍歸『道士』等語，尤爲無識。不思彼教之言『尸解』，卽死也，因其諱言死，而遁其詞曰解，於是凡死於水者曰水解，死於火者曰火解，死於刀者曰兵解，其實與所謂『坐化』、『正斃』何異



，而強爲之分別何也？本縣舊志名爲仙釋，亦嫌與時代不合，故本編特立「宗教門」凡涉於神話迷信之爲皆入之，如此似較爲合理。

一、志書爲一邑公器，是非棄取，不容有一毫私意存其間。乃載筆之士，於此每多慚德，房玄齡董史冊，則房彥謙擅美名。虞世南預修書，則虞荔，虞寄有嘉傳，國史且然，志書尤甚。竊以爲義屬維桑，則聞見較近，倘其子弟司筆政，而其父母濫測人物之林，雖可取快一時，如百代清議何。今編採訪悉憑事實，紀載不稍依阿，以期合於信今傳後之旨。

一、新刊輿地通志，於「儒林」外，創立「儒行」門，其小序略謂：「儒林傳專以傳傳經之人。其他無與；據此，則抗志希古，躬行實踐者，將無類可歸」云云，以明創立儒行之旨。然使確能嚴守馬、班家法，儒林傳專以傳師法，溯源溯流爲主，則其主張猶未爲大失，今考儒林門，五代陳雍傳，僅博通諸經，善文詞，嘗撰五禮儀鑑數語，全傳數百言，皆其立身入仕始末，無語涉及師法。至宋之宋咸傳後，附其五世孫翔傳，則僅載六七歲時，劉子昂命賦燈詩，援筆立成，及獻紹興樂府十二章，兩事，據此，則翔純一文人，祇台入「文苑」與儒林何涉，再考儒行門，宋朱弼傳，開端即稱其精究五傳旁貫數經，以較儒林傳之陳雍、有何區別，乃一入「儒林」，一入「儒行」，殊令人無從索解。總之，儒林，儒行，正如水乳之不可分折乃於此必爲強之割鴻溝，亦徒見其自取紛擾而已，蓋既命之爲，儒自以經明行修爲本，所以舉儒於自可包儒行，本編之惟以儒林標目者以此。

## 大事序

方志之大事，猶史，書之本紀。本紀挈一朝之政綱，大事撮全書之典要，其事尤相類也。然尚書洪範

傳，漢書五行之志，後之載筆者祖之，以故大事之篇雜以祥異，修省之說，怵以天人，一若感召之微，示儆之切，事無大於此者，此實時代爲之，非古之智不及今人也。現時科學日昌，向之所謂災祥，今皆不足爲異，故本篇所紀，皆一邑興革之大者，邇人事也；至尋常天變，（如日食隕星地震之類）則略而不書，遠天道也。但變而至於成災，與足供測候家學理之研究者不在此例。

## 地理序

地理始自班固，而固無創造才，鄭樵譏之，以其所爲多因襲故也。今考漢書地理之篇，始則割禹貢職方之文，活剝而生吞之，繼乃列舉數十郡國以塞其篇幅；則雖有其書，誠不如其無也。地理之家在於封圻，而封圻之要，在於山川。封圻有時而移，山川千古不易，乃後之治地理者，又往往採用周官舊說，以「星野」定其經界，尤爲荒誕！近今科學大昌，本縣經緯度，早經氣象局精密測候，而「雨量」、「山高」亦皆能確定其度數。至於開方計里，圖表悉備，猶其小者。鄭氏地理略所謂「準禹貢之書，以理川源，本開元十道圖以續今古」者，視之無敢多讓。然其實時代爲之，未便以此而傲前人也；但鄭氏以馬遷無地理書，致此一家俱成謬學，則其詞亦未免少過云。

## 氏族序

鄭漁仲曰，生民之本在於姓氏；章實齋曰，「物之大者莫過於人，人之重者莫過於族，記傳之別，或及蟲魚，地理之書，必徵物產，而於先王錫土分姓，所爲重人類以明倫敘者，闕而不載，非所以明大通之義也」，則氏族之當紀可知。但世本或辨諸宗，魏書兼紀官氏，均略而不詳；鄭漁仲氏族略言之雖詳，而於各族

遺徒之時代，宗派之流行，戶口之盛衰，習尚之同異，皆無從考見，不足以言完善。茲篇雖勉促成書，不無遺憾，然一邑氏族，開卷了然，於推行民族主義似不無小補云。

## 典禮序

儒者以制禮，作樂爲移風，易俗之本，故論治者無不以此爲兢兢，然史記有禮，樂之書，漢書有郊祀之志，而風俗無述焉。蓋以古者政體定於一尊，率土臣，民，皆其僕妾，所以官書記載，知有上不知有下，官闈有起居之注，閭閻無服食之篇，雖有時采風，問俗之使，亦嘗相望於道，然求其用意之所在，徒欲藉此以觀風俗之成，非果有取於里巷歌謠，米鹽瑣碎也。所以從古社會之動態，史書中無法考見，良可嘆息。本編於國家典禮，草野風俗，皆爲之正其瞻視，采其隱微，俾上下無不通之情，興革有共見之實，庶於一道同風之治，不無小補云。

## 職官序

章實齋曰：「今編書，志之禮，乃以知縣、典史、教諭，訓導之屬分類相從，遂使乾隆知縣居於順治典史之前，康熙訓導次諸雍正教諭之後」，以此相詬病。不知志之欄分前後，自與史之格列上下無異。按班書百官，公卿表，何嘗非漢武丞相居高帝太尉之上，高帝衛尉次孝惠太僕之下乎？實齋又謂，「史志之文，職官詳其制度。至於方志所書，乃是歷官歲月，若無與於制度然者」，語尤失當。夫志之於史，具體而微，志中文字，俱關史法，章氏會言之矣。今乃以史詳制度，方志規從，譏爲巧附，抑何前後言論之矛盾乎？竊謂通會之升、降，並無待考其制度也，即任用之久、暫，亦可以知世變矣。吏治之純、駁，亦無須究其治績也，即姓名之顯、晦，亦可以知政略矣。崇自宋，淳化開縣，至今數百年，凡官斯土者，無分文、武，無論尊

、卑、官職、姓名，例應臚舉；然中國文獻闕略，以致湮沒無聞者固多，而以傳舍尸位，因而口碑不載者亦不少，茲編所紀，雖與古之臚舉題名無異，而由以上究治亂，隆污之故，亦未始不可爲觀鑑之資云。

## 名宦序

〔章氏齊謂〕史、書列傳標題，爲事重於人，馬、班、儒林、循吏之篇，非爲施、梁、龔、黃而作，其言於馬、班，定於班則非。班之儒林，明師法之傳授，溯淵源於不替，尙無背「事重於人」之旨，至於循吏，亦依樣標題，則殊失遷史之意。蓋子長值漢武之朝，治尙嚴酷，殺戮過當，腐刑之慘，辱及其身，所以仰慕循風，不嫌變例，其言曰：「政令所以導民也，刑罰所以禁奸也，奉法、循理，亦可以爲治，何必威嚴哉！蓋傷之也。夫爲治之道，不拘一格，期於安民而止，偏於嚴不可，偏於寬亦不可，子長論治，則一主於寬，而以奉法，循理爲吏治之極則，蓋一時憤激之見，所以傳中止列五人，皆前代名卿，而漢吏無與焉。然石奮以縱父自殺，李離以過殺伏劍，別無治績可言，卽子產一傳，亦祇舉其致治之效果，而不言其爲治之途徑，否則，火烈之喻，刑書之鑄，亦主張威嚴者，何以入循吏之傳哉！子長蓋心知奉法，循理不足盡爲治之道，而又惡乎武健嚴酷之爲，乃懸此格以吓當世，而求其可以入選者蓋寡，石奮、李離，亦姑降格以充數耳。班固不知其意，而沿用其名，然亦以循理爲治者之難其選，傳中六人，至以僞增戶口蒙顯賞之王成充之，其亦不可以已乎。自班書以降，此例不變，於是俗吏多爲虛名，而循風益渺，則何如仿晉書之例，變其名曰良吏，爲能得寬嚴并濟之才也。前通志局頒行志例，仍沿循吏之稱，似嫌未允。查各縣志書，有稱爲名宦者，本縣舊志亦然，今從之。

## 政治序

我國政治，可大別爲三派：一曰「禮治派」，以孔、孟爲代表；一曰「法治派」以管、商爲代表；一曰「玄治派」，以黃、老爲代表。三派中以法治派最占勢力，自秦、漢以降，其能暫致小康者，皆此派爲之也。玄治派僅於漢惠時曹參爲相之一瞥耳，其時經大亂後，人心思治，蕭何之法又較若畫一，可以守之而無爲，所以黃、老之術得暫行其間，此後遂無聞焉。至於禮治派，則稱成功者曰唐、虞、三代，唐、虞世遠，幽遜難稽，近人以稱道堯、舜爲托古改制者近之；無已，其三代之中，夏、殷言禮，文獻無徵，即孔子亦不敢臆斷其爲治世也，其可稱爲治世者莫過於周文、武、成、康之盛，儒書中固已備致嘆美矣。試問文王時不過西岐一「方伯」，不及今一大縣，即治亦不能稱世；可稱爲治世，當在武王克商之後。然殷頑不靖，至於成王猶多反側，甚至缺斨破斧，喋血門庭，零雨三年，罪人始得，迄今讀東山之詩，尋八誥之詞，其阨隍不安爲何如也。姑退一步言之，周經文、武、周公三聖人之後，確已風化大行，儒效卓著，然天子所得而治者，僅王畿千里耳，至侯、伯之國，則各自爲政，不相秉承，觀太公伯禽之報最，一則曰尚功，一則曰親親，開國之初，而侯國所行王朝已不復過問，則其所謂治世者亦僅矣。然則玄治派與禮治派之效其可觀者已具於此，可見我國政治之大部份其爲法家之治無疑。漢之宣帝，蜀之孔明，唐之李德裕，明之張居正，皆治法家言者也。夫政者、正也，所以正其不正；治者、齊也，所以齊其不齊。從效驗言，則曰教化；從動作言，則曰干涉，今之政治家者言，蓋嘗竊取其義矣。其謀自由幸福與利益而并爲消極之補救者爲民政，其調濟度支之適合與統籌金融之權益者爲財政，其處理生產事業與增進文化机構者爲建設行政與教育行政，凡此皆衆人之事有待於政治力而爲之管理者也。彼主張剖斗，折衝者固未免偏重文風，即高談「千羽」、「格苗」者亦徒覺言大而夸矣。漢文帝語張釋之曰：「卑之毋甚高論，令今可施行也；」茲之所紀，即今可施行之事，故爲縷析其條目而謹著於篇。

## 保安序

古者，兵有定額，官有定員，駐有定所，所以方志標題，非曰「軍制」，則曰「武備」。入民國後，綠營、防汛之制早已無存，地方平時治安以警察尸之，遇有匪警，小則縣自衛隊負其責，大則省保安團任其勞，蓋當改革之初，庶政多所更張，人心因而浮動，則誑奸、兇暴，所以維護安甯者，其責任之重大與軍事等，本綑依據此旨，軍政、警政以次并舉。命之曰保安，名義亦較賅括云。

## 司法序

刑法古無專書，其見於經者僅有周官，呂刑一篇，然亦束閣久矣。近聞司法部忽注意及之，有通令法界研討此篇之舉。蔣總裁有言，古書法寶甚多；司法部其殆秉承斯旨乎。竊以為法制雖代有損益，而法意則亙古不易。穆王時，周德已衰，而呂刑之篇，其忠厚悱惻之詞，猶可為弼教明刑之本；即遼清一代，政偷法敝之已極，然而得情勿喜，意主哀矜，其事亦有足述者，查往時刑部於冬至日行刑，皇帝撤樂、減膳，京師居民，以是日決囚不忍舉火為預置乾饌，至今冬至「搓圓」，舉國成爲風俗，然沿襲已久，鮮有知其意者，故特表而出之，以爲秉臬者告。

## 選舉序

古者貴族，平民，顯分階級，世族無白衣之子弟，登庸無平地之公卿，所以孔、墨之聖，孟、荀之賢，猶不能析人之珪，儉人之爵，則制度張之也。漢興雖有「賢良方正」之目，猶循鄉舉，里選之規。迨兩晉、六

朝，選政仍缺，拔擢不離門第，會推鮮及單寒，百姓黎民，鴻溝猶昔。以演進之歷史，而留滯其齒輪，易貴變通，夫亦昧其義矣。隋、唐勅制，科舉掄才，糊名易書，暗中摸索，貴族因而崩潰，平民得慶彈冠，選賢與能，公諸天下，取士之法，宜無逾此；然而學者猶好談周禮，歎美賓興，則惑之甚者也。崇之爲縣，始於宋之淳化，其時名賢輩出，咸用制舉登第，中間封蔭，薦辟，僅占閏餘。入民國後，學校、考試，相輔而行，代議起家，亦通仕籍。茲爲按其年代，列諸簡篇，亦兼資激勵云爾。

## 藝文序

學之不專，爲書之不明，書之不明，爲類例之不分，類例分則百家九流各有條理，書雖亡而不亡，此鄭漁仲之言也。鄭之藝文略，區別古今之書爲十二類，七略所分指爲荀簡，四庫所部斥爲荒唐，以此淺編書，頗稱精確，崇邑儒先著作，其卓然成家者，據舊志所列，已有二百二十餘部。茲更據拾遺佚，續得二百一十餘部，因依鄭氏之例而參以近今部居之法區分爲十一類，庶本邑文獻於古徵矣，抑又聞之，宣尼定書，逸篇並錄，其有自在而書亡者亦具載於篇。

## 宗教序

古無所謂宗教，秦、漢以降，佛、老二氏，迭爲乘除，老雖盛於唐，然不久即易以金丹不死之術，而道德之旨微矣。佛自羅什而後，派別紛起，於宗教爲近；然披繡飛錫，玷駭名山，金磬木魚，溷迹市井，亦未見其能淨根塵也。基督東來，較二氏爲晚，然其規律形式則嚴密過之，所以民教相仇，亦較二氏爲烈，遜清庚子其前車也。崇之武夷，夙爲羽客棲真之所，道院之盛，過於佛、耶，入民國後，已與佛氏同就衰歇，

蓋科學日昌，則神權自替，即耶穌、天主亦不能例外也。竊查魏書創釋老志，元史立釋老傳，漢書紀天竺兼詳佛敎，明史紀大方兼詳國敎，魏默深海國圖誌有各國回教考，天方敎考，天主敎考，西南各國敎考諸篇，即景敎一碑，亦旁徵博引，溯厥源流，蓋以宗教盛衰與社會心理有密切之關係故耳。凡所稱述，俱關宏旨，茲編之紀宗教，此物此志也。

## 名勝序

齊景駒遊觀，邇海而馳思附舞；魏文誇國寶，臨流而嘆美山河。所以披輿圖者神遊於丘壑之奇，稱人文者心存乎孕育之美，則名勝尙焉。然而載筆之士，往往以之唐突烟雲，玩弄風月，飾煢母於西施之際，秦巴人於白露之班，選勝無聞，虛名何補！夫浮瓜沉李，信公子之雅懷，開筵坐花，亦才人之韻事，聞其風者，爲之傾倒，傳其事者，每至移情。然八月觀濤非曲江無以窮其勝，暮春修禊，惟會稽始能副其名，則風光未可侈談，鶴詠當求實際也明矣。崇之武夷爲三十六洞天之一，彩梁虹互，幔屋雲屯，太華，岱宗，同其神秀，天台，廬阜比於弟兄；用是揭其精華，充我篇誦，彼怪奇標異而作無謂之品題者，亦屠沽已耳，臧獲已耳，何名勝之足云！

## 儒林序

章氏質齋曰：馬班儒林之篇，以六藝爲綱，師儒傳授，自成經緯，非如尋常列傳，詳一人之生平，皆設言乎！明乎此，則儒林標目之故，斷可知矣。乃後史相沿，喪失此義，宋史於「儒林」之外別立「道學」尤爲駢枝，迹其用意，似尊朱子，然朱子之師如劉彥沖，朱子之友如呂東萊，朱子門人如蔡元定父子，皆不入道



學，則又何說？總之，史公擢爲儒林，其推崇儒術，已爲特至，宋時指諸儒爲道學，意在揶揄，以便禁令，並非美名，乃史氏取以標題，殊爲無識。舊志理學立傳，係捨宋史牙慧，更不足論矣。本編上法班，馬先哲悉改歸儒林，蓋以抱道窮理爲儒者所有事，非儒之外別有所謂道與理也，故特正其義例，以俟知言之君子。

## 宦績序

按史記七十列傳，其無標題者居十之八九，所以今古賢豪皆網羅其中，以供其馳騁。後史因時制義，而名目遂賈增加，凡行誼之可稱道者無不各別表揚，於是「列傳」一門，僅以之位置宦達之士，甚無謂也。本編師遷史之意而變其例，人物統稱「列傳」而以標題分注其下。至本邑文武之仕於外者，則特標宦績之目以處之，不別稱列傳以免混同。

## 忠義序

宋史忠義傳，以死節，死事定爲等差，其上者謂「敵王所愾，感激赴義」；其次者謂「陷身俘獲，寤寐自裁」；至於「蒼黃遇敵，隕命亂兵」，或「鄉曲之英，賈勇蹈義」，謂爲又次；以類相從，似此區分，殊欠允允。夫士大夫不幸遭陽九之運，雖其所處或有不同，而苟其忠於所事，不求苟免，則其事即其節也，節與事又何分焉。有唐，羅陽之陷，張巡與城俱隕，許遠生致洛陽，論者許爲雙忠，不加軒輊。君子知人論世，其於殉命捐軀之士，方且悲其遇之不暇，史氏苛覈之議非所願聞也。宗邑忠義之士，其見於國史與舊志者計十八，茲更搜遺補列者一人，清咸豐以後續得十五人，其倉卒就義而生平無可考者則詳其名氏，謹著於篇。

## 孝友序

孝友立傳，始於歐陽永叔之新唐書，維時去古稍遠，天性漸漓，自神堯太宗以還，父子，兄弟之間每多惻隱，老子云：「六親不和有孝慈」，永叔之創爲此傳，殆因時之義乎。然自此以往，諸史相沿，亦卒無以易也。本編原本舊志，并自嘉慶後採訪所得計三人彙而紀之，俾留心世道者有所考鏡云。

## 文苑序

古者，官守其書，家世其學以及博士所業，史官所掌，各有專門，所以馬、班之書，有「儒林」而無「文苑」。自東漢以迄晉，宋，官失學廢，文采漸繁，風會所趨，已大變西京樸茂之氣。蔚宗生當其際，而望古遙集，不能不區分流別有所短長，此「文苑」標題而無害其爲因時制義者也。崇之爲縣，純儒輩出，經師授受，家學淵源，準而爲班往例，自可不別標「文苑」。然學如杜傳，著作等身者亦頗不少，卽如柳香卿之填詞，而自出新裁，成爲風氣，雖不免俳優所蓄，亦自無慚作者。本篇根據舊志，自溘清嘉慶戊辰以下，續得若干人，綜其流別，亦以見風會變遷之迹云爾。

## 卓行義舉 勞績 隱逸序

竊謂史、書「列傳」標題有不可解者，如范史之「獨行」傳，蓋謂失周全之道，而取偏至之端。然考傳中所列諸人，劉茂、衛福，則志剛金石；戴就、陸續，則意嚴冬霜。至於結朋協好，則有如范式、張劭；蹈義陵險，則有如繆彤、李善；之數賢者，以視列傳中之臧洪、陳實；周燮、黃憲有何偏全之分？卽謂其情節殊雜

，難爲條品，不得不總爲獨行，以志漏脫，然董卓、袁術叛逆天常，且可與竇武、朱雋并列，其情迹庸不難耶，又何以能爲條品也？尋其義例，難索解人，乃前通志局頒行通例，仍以「獨行」標目。未免過涉拘牽。查新唐書改稱「卓行」較爲確當，今從之。

## 藝術序

史記傳、日者龜策，其範圍僅限於占驗。後漢書別爲方術，始旁及怪誕之士，至舊唐書，明史之方技傳，則「仙釋」、「方外」兼收，而流品以雜，蓋由形上、形下之說盛，士夫袖手而談心性，一及技術，卽鄙爲下流不足齒，流弊所至，有以不辨菽、麥，不識六、七爲通人者，則游藝之教之不講久矣。茲編「仙釋」則歸之「宗教」，怪誕則衷諸「叢談」，本門所收，皆矯然切於日用之事，爲之條其品類而次之於篇。

## 列女序

真理不可見久矣！儒者之所謂理，常假勢以行，勢之所在，理卽隨之。生民之初，狃狃孳孳，其羽毛不若鳥，其爪牙不及獸，饑必求食，寒必謀衣，於是強弱，剛柔判焉；弱者必戴強者以爲主，柔者必倚剛者以爲托，戴之、倚之，則其勢也。迨夫勢之已成，於是強者尊，而弱者卑矣，剛者貴，而柔者賤矣。尊、卑之分莫過於君、臣，貴、賤之差莫嚴於男、女，今君、臣之稱已成過去，男、女之義宜策將來；乃衆說紛紜，不亟加以研討可乎！夫女、黃既判，兩儀攸分，陽以成男，陰以成女，同比顛趾，璋、瓦何分焉。况乎女生爲姓，母系以始，男且不能與女爭矣！自有所謂聖人者出，限之以內外，束之以禮法，而男、女之初爲夫、婦，其關於生理者又往往男簡而女煩，女難而男易，積漸所至，鴻、溝以分：乃儒者之言曰，女之下於男理

也嗚呼，是果尊何說哉！自是男子之學科女子無法過問，男子之事業女子不得參加，久而久之，而男貴，女賤，遂成積重難返之勢。其在詩曰：「無非無儀，惟酒食是議」，夫「非」之不可有固也，乃并其「儀」而亦戒之，嗚呼，是果尊何說哉！尤其甚者，「父在爲母期」，喪服亦分輕重！夫三年之喪，統父母而言，已見於中庸與論語矣，乃後儒猶斤斤於儀禮之文，而疑開元禮之增服爲未當，豈聖言亦不足爲定論耶！宋，程頤之言曰：「失節事大，餓死事小」，蓋至是而女權墜九淵矣。今本黨黨綱以男·女平等爲原則，拔諸沉淪之中，升於絀席之上，真理見而積重之勢不復存留，吾願女界同胞，其善體此意，勉力爲學以求智識之平等，否則實現之期尙有待也！至於貞操問題，男與女實共之，然而往往女子貞而男子獨否者，毋亦因生理之故而影響於道德歟？蓋男主施，女主受，——施者如雨，已過則雲消，頃刻無可見之迹，受者如璧被玷，則瑕見永久有不可掩之痕。是故本編所紀，仍以節烈爲多云。

## 僑寓序

崇邑寓賢之多，其原因有二：一由於山有武夷，一由於人有元晦。蓋以武夷爲神秀所鍾，便於築室輯晦；元晦樹講學之幟，足以奔走賢豪故也。然元晦之德望僅可傾倒一時，而武夷之勝概可以輝映千古，以故因元晦而寓崇者祇限於有宋，因武夷而寓崇者續見於明，清·顧或以君子有過化存神之妙，王新建山居數日而崇之學術界何以絕不受其影響，意者王學成於居龍揚之後，况其時逃遁至此，亦未便以講學速罪也，抑或然歟？

## 叢談序

言欠雅訓，薦紳弗道，子長卓識，良可模範百代。乃後世史官喜載鄙語，范氏後漢書竟採掇弧入傳，至晉書則劉聰爲遮須夷國天王，其事尤怪。夫小說之流，源出裨官，於酒後茶餘，資爲談助，自無不可，而以之溷及正史，則褻矣。各邑志書，於正編之外，多立「叢談」或「志餘」以廣異聞，於例甚合。舊志「叢談」僅三十餘條，今於「仙釋」及「名宦」兩傳，揭其欠雅馴之言，改入此門，更掇拾他書於儒先佚事其無關宏旨者亦以入之，計共一百三十餘條，雖文增於舊，而於止變之旨，豁然以分，頗覺無戾於史法云。

## 華安縣志序例摘要

### 凡例

一，方志紀載，例以建縣之日爲始。惟華之爲縣，僅有十五年之歷史。若以建縣爲限，則徵文考獻，將從何處着筆。卽就眼前論，典章未備，建置多缺，可紀之事，亦屬寥寥。所以本編特分爲三部：一過去之部，凡在宋建縣之先，邑事之見於諸志與得諸傳聞者屬之；一現在之部，凡自建縣以來，政治，社團之一切動作屬之；一未來之部，凡爲後日所應有而爲今日所無，或正在計劃中者屬之。雖體例稍有變通，而按諸現勢，實不得不然，且於檢討過去，把握現在，策勵將來之義亦適相結合云。

一，方志侈談名勝，不惜戲侮風月，玩弄烟雲，無地非景，亦無景非八，文人結習，良用失笑。查編建通志凡例，稱「山」，川之「山」與名勝相出入「須分別明白」等語，似名山之於方志爲必須門類，思想未免陳舊，須知有山水，方有名勝，紀山，水復紀名勝，勢非重複不可，分別明白徒虛語耳。茲編于山，川門內

；其有岩壑清幽，足供品題之處，卽於其處彙誌其勝，不標名勝之目以符紀事之體。

一，現代社會進化不分性別，女界中如有才德可傳之實，自當與男子并列，近人李太棻方志擬曰不另標「列女」者以此，然在舊社會婦女除節孝外，可傳之事殊少，而民國喪節已無明文，且「餓死事小，失節事大」一類薄待女性論調，亦與現時代不合，故茲編於節婦之已得旌表者列過去部，至現在部內則刪除節孝一門以符今義。

一，選舉志例載至恩、拔、副、歲、優五貢止，府、縣生員不收，以其在舉諸生也。惟近各縣志書，間有收及「例貢」者，清末捐例大開，名器冒濫，屠沽報效數十金，便可暨旂，立匾，混入七流，以較在庫員生，猶多遜色，則與其濫收例貢，轉不如寬其格以待士，猶得作人之意也。况華安蕞爾岩邑，過去登科甲，薦辟者不過數十人，故茲編不辭變例，其在庫員生亦一并附載。

一，志物產有二難：第一，棄取難。查吾國天然產之富，據西人考查，其種類達二十六萬。華雖小邑，然亭毒蕃息，亦更僕難數，况山經，爾雅訓詁各殊，「多識鳥獸草木之名」，談何容易。乃參閱各縣志乘，於此點不無遺議。例如狐爲北獸，南方少有，有之惟世俗相傳之狐魅，深離愜悅，自未便認爲實物，乃甯化志竟雜引名山記，抱樸子，文覽諸書，歷舉其怪狀，不憚詞費。又如螃蟹生於湖蕩，吾閩內地惟產蟄蟻，乃上杭志竟列入杭產，詳加考據，此皆文人結習，賢者不免者矣。第二，分類難。查各志分類，花、果各別，藥、貨并提，漏脫重復，諸弊迭見。如桃、李、梅、連、既見於果，不能再見於花。且甯化志於谷、蔬之類，幾然一物不博引本草及時珍，暨應用何方，可治何症，至薄荷、紫蘇，明言其爲風寒要藥，尙得謂非藥品乎，乃又別立蔬類何也？總之，凡日用動、植之物，以嚴格論之，實無一物不可入藥與不可爲貨者。物產分類，卽不用天然法，亦只得以物質區分。若藥之與貨：一爲物之性，一爲物

之用，以之列入物產，亦徒見其自取紛擾而已。本編分類，惟採博物學之天然法，其性與用，則分註於各物之下。至物產之棄取，亦惟取本縣之所有者，如其在疑似之間，則甯割愛而不濫收。

一，志書題名，向惟限於官紳，未有齒及平民者。茲編以平均社會發展爲主旨，凡屬致力於公益事業人員，皆得列名，以示激勸。

一，李元仲先生以班氏十志敍議錯行，首尾寬幅，其志甯化，特仿其體，每事聯綴爲一篇，皆有裁斷；至謂「零雜隨錄，某事云云，某人云云，此胥史能之，無煩命筆」等詞，則竊不謂然，大抵我國文人結習，每一舉筆，輒趨重詞藻，抹煞事實，向秦中各志，所以馳譽一時者，無非以其貫穿百家，孕育經史，至其體例不符，名目錯亂之處，則不復過問。清儒章實齋氏曾將武功志謬誤各條，儘量揭發，文場積霧障翳爲開。夫志者紀實之書也，例如橋樑爲交通要件，不容漏脫，而某地一橋，某地一渡，瑣碎繁雜，勢非條舉不可，若必連綴爲一篇，極其能事，不過如甯化志所紀，其在某某地者曰某某橋，其在某某地者曰某某渡，加幾個襯貼贅字而已，以此爲文，其異於胥史者幾何，則何如製一簡表，凡關於橋、渡必要條件，以概括出之爲愈乎；事固有爲文人學士所未易殫筆，而一鈔胥能了之者此類是也。茲編凡涉頭緒紛煩之處，皆製表以明之。李先生所謂零雜隨錄，胥史之爲，則不惟無法避免，且亦不願避免。至表內數目字，爲便於排列計，有時亦間用亞拉伯碼，此則時代使然，非好異也。

一，寺觀，祠祀，意義各別；李元仲先生甯化志寺觀入土地部，祠祀入政事部，區分極當，本篇特仿其意，寺觀列過去部之古蹟，祠祀列現在部之典禮，以免混同。惟民間對於寺觀、祠祀，命名多混，俗，祀而名爲寺，佛地而稱爲堂者，所在多有，今區分之法，唯其實、不唯其名，庶不致有自亂其例之失，至廢祠、廢祀，歸諸現在，於義未當，今亦與寺觀同列於過去部。

## 過去之部緒論

按本邑舊名華封，爲龍溪二十五都地，清初「麻丞」分駐於此，入民國後，改稱「縣佐」，然其爲附庸則一也。在未建縣之先，地爲龍溪之地，民爲龍溪之民，所有一切事蹟，已具龍溪志中，本編取而複紀之，迹近剿襲，然方志爲徵文考獻之書，有現在目不容無過去。語曰：「前事之不忘，後事之師也」，窮河源而不極之於星宿，豈探本之道乎！故本編之有取於龍溪志，亦固其所。特華安地處邊徼，其典章文物之見於記載者僅東隣西爪而已，然及今取而整理之，固煌煌之寶典也，又烏可以其瑣碎而忽諸！

## 疆域序

三代時，闕地不隸職方，迨無諸王闕，始稍稍啓山林而甸土宇，然泉，漳之邑，仍靠路也。有唐，陳氏開漳，龍溪之名漸見紀載，然真珠入穴，九龍戲江，神話之興，皆在華封境內，則當時爲重鎮可知。今則闢草萊而疆理之，鷄犬桑麻，達於四境，應縣者已不復昔日僻陋之舊矣。

## 山川序

龍溪志之志山，川也，曰：「峙則三條，流分二派」。以今考之，所謂三條者，邑有其二：所謂二派者，邑占其一。何謂有其二？則「中條」，「北條」是也。何謂占其一？則北溪之九龍江是也。九龍江實邑境之中心，中，北條据九龍江之兩岸，由水流察山脈，而支，幹之起訖如指掌矣。

## 禮俗序



禮之失久矣，其存者儼而已。然使儼之存者能謹其律度，毋致隕越，則良好之流風遺俗，尚可相維于不敗。夫玉帛非禮，鐘鼓非樂，宣尼早已揚其本而徹其流，今乃並玉帛鐘鼓而廢棄之，何怪其風靡而俗偷也。茲編凡關於立國典制，足以化民而成俗者，必提要鉤玄，以昭示隆重。故「典禮」則列於先，「風俗」則列於後。

## 氏族序

按說文，「姓」，人所生也。古之神聖，母感天而生，故曰「天子」。春秋傳曰：天子因生而賜姓，故其字从女从生。又說文虞舜居姚墟，因以姚爲姓，居媯汭，又以媯爲氏。據此，則古人姓、氏原可合稱，史記、高帝本紀曰「姓劉氏」，亦不可謂其無因矣。又按說文「族」，尖鋒也，東之族族也，可知「陸族」之謂「收族」，義當本此。鄭漁仲曰：「民生之本，在於姓氏；」章實齋曰：「物之大者，莫過於人，人之重者，莫過於姓」，古人之於「氏族」，其重視如此。華雖小邑，然據採訪所得，有八十餘姓之多，今爲稽其得姓命氏之由，俾爲人子孫者不至數典而忘其祖焉，亦敦本返始之道也。

## 職官題名序

聞嘗讀司馬公諫院題名記而悚然也，曰：名之不可悖得也如是乎！夫人任一官，受一職，而其名赫然見於紀載，此事之至可貴者也；然而可懼者亦卽在此，則夫名至而實不至者宜知所返矣！華之爲邑，僅十餘年之歷史，而官是邑者若干人，雖宦海浮沉有如傳舍，而去鴻爪印迹在雪泥，人亦將指而目之曰：某也賢，某也否，此則不可以智力求者也，然則紙上也其冰淵乎！

## 實業序

吾國實業之不振，病在重儒，儒業重則他業輕矣。賜貨殖，遲稼圃，農、商且猶見斥，更何論於工。嗟乎，人方設爲專科而講求之，我乃目爲鄙事而忽視之，宜其貨棄地，器苦窳，而民生之日蹙也！華邑僻陋，經濟狀況，凡百落後。近經官吏之努力，各業稍具雛形，今可得而指數者具如下：

## 自治序

慈母之於嬰兒也，呵呵誘睡，施施導溺，既極體貼之能事，而保抱啾啾，復百方以求其安適，然而嬰兒猶不免於啼哭者何也，則以撫摩在此，而痛癢在彼，雖誠以求之，其不中者自多也；治民之道，何獨不然。所以祁寒、暑雨，小民時有怨咨，而鑿井、耕田，擊壤羣安作息，則自治之說也。願或以百姓既已自治，而官廳遂可一切不過問乎？是又不然。譬諸一家，其家政向操於父兄之手，一旦舉米、鹽生計使子弟各自爲政，其賢者固無問題，一遇不肖，有茫然不知所措者矣，此時爲家長者，必隨時指導，俾有治生之路然後已，則其操勞尤有加於平時者。（下略）

## 漳平縣志序例摘要

### 凡例

一、方志向例，地理多以分星居首，今則易以經緯，蓋推步之法日臻完密，古時占驗誓說絕對不相容故也。  
一、立國制度，如改用陽歷，升降國旗、國定革命紀念日之類，均逐一謹著於篇，庶使先哲建國精神，革命

偉績，皆得深入民衆腦海中以激增其愛國之熱念。

一、舊志風俗門過於簡略，不知觀風、問俗，責在輶軒，古時已知重視，況今志爲史裁之義復大明於世，記載尤應加詳。茲編於冠婚、喪祭，以及四時八節之相沿成風者，鉅細必書。至如星算、堪輿、巫覡之類，惑世誣民，尤當詳著於篇，以促其移易。

一、孔廟向名爲學宮，列於學校，已成慣例。蓋以「釋奠」、「釋菜」爲師生修學之禮，不以祀事重也。久之，所謂學宮與所謂師儒者，徒有其名，於學無與也。今則學制大更，古時庠序之制久不復存，而民初蔡氏長大學，且以院令廢止孔廟祀典。現雖廟祀均得保存，不過微示尊孔之意以正趨向而已。舊志以祀孔儀注列祀祀，孔廟制度列建置，殊合循名覈實之義，今從之。

一、舊志不標「列女」之目，即以節烈次人物志後，與近人李太癸方志擬目相應合。查巴清叙貨殖，唐山入遜文，古人於女子之才者原與男子一律看待，至李延壽之南史，以蕭嬌妻羊以下雜次孝義之篇，其不區分男、女，尤爲明顯。竊謂以平等待女子，於原則上當然無疑義，惟篇次混合，則男、女不免嫌於無別，不如仍仿後漢書之例以「列女」命篇，并才行彙搜，不別標目，以符不任一操之旨。顧或以黨國無褒節明文，且以守節責女子，究有輕視女性之嫌，方志中不應再有提倡節烈等記載，此等論調，似是而非，須知女教夫修之已久，爲女子者一向渾身自安，既無由標榜以爭名，亦不知矯飾以要譽。不幸處倫常之變，往往一意孤行，或截髮斷臂以全貞，或茹苦含辛以明志，此其天殖之美亦可謂難能而可貴矣。今乃曰貞操非現代所尚，其有寡鵠朝賦者不妨醞酒夕陳，矯枉得毋過正耶！夫女子夫死改嫁，固不應責以不貞，而之死靡他者總不能謂爲非義，故傳女子者謂富兼取其才，不當僅予其節可；謂只可錄其才，不當錄其節則不可，但女子之以才見者恆少，且除節烈外以高秀之行著者亦屬寥寥，故因而發其凡於此，以

見編中多紀節烈，爲現狀使然，并非專任一操之比也。

一、古治詳天道，而簡於人事，以故薄蝕、星變、蟲、獸禍孽、附會牽合、連類而書。今世科學日明，古之所謂異者，皆可預測而知，且甘露降，靈芝生，爲君主時代獻諛之詞，紀之於冊，尤爲不經。舊志災祥門，關於此等紀載，今一概削去，惟擇其水、火之成災者錄於大事志，所爲遠天道、邇人事也。

一、史公創爲「列傳」以網羅今古賢豪，其「儒林」、「循吏」所以別爲標目者，重其事非傳其人也。班固漢書猶存其意，范史以下寔失其傳，於是「文苑」、「忠義」、「孝友」、「獨行」諸目逐漸增加，雖曰因時制義，而究其做之所至，則河流奔放而忘其源之濫觴矣。方志淵源史公一孔之夫，以爲某可「儒林」，某可「文苑」，一若與其選者爲莫大之榮；果爾，則孟荀大儒也，史公何不以之入「儒林」而以之入「列傳」乎？不知「列傳」其全也，一標目則偏矣，查前省頒修志通例「列傳」與標目并舉，遂使「列傳」一門專以處宦達之士；蓋以一人之生平，儒其德也、文其才也，又從而忠義焉，孝友焉，獨行焉，而人之行備矣，則「列傳」一門不以之處宦達而誰處乎！史公之立「列傳」其途本甚寬，一經後史之多生枝節而途反仄矣。本縣舊志，變遷史之例，爲「列傳」之目，人物一以標題爲歸，體例尙簡淨；惟以「名宦」、「寓賢」冠人物之首，又沿宋史之失，特標「理學」，他如「忠節」、「義烈」、「義行」諸目，意義混同，皆當糾正者也，今以名宦移秩文之後，其「理學」、「儒林」、「文苑」、「義行」諸門統改歸「列傳」不別標目。至偏至之士，以之入「列傳」則不稱，則依其行誼酌留「孝友」、「義行」、「義烈」、「隱逸」四門，并增「技藝」以處之，惟「孝友」、「義行」省爲「孝義」、「義烈」改爲「勇烈」，以免重複。

一、舊志藝文不列書目，雜錄詩文，原爲多數志乘相沿之陋例。然以前修翰藻，不忍聽其湮沒，無甯過而存之，猶可說也。乃其所錄以他邑之人爲多，謂其作品有關本邑掌故歟？則如傅維祖之兩序，一入於文昌

閣，一入於舅姑嶺，此史例也，於藝文何取？又如陳二漳殉節遺詩，陳又爲本邑人，誠有保存之必要，然何不入於本傳之爲得體乎？凡此種種，難索解人！顧在本邑亦有困難之處；查舊志「儒林」、「文苑」等傳，尋其著書，亦寥寥無幾，今爲旁稽博引，及前志局所遺殘稿，得書目若干部，亟取以補藝文之闕。一，舊志以廟祠、寺塔、亭閣、巖堂入於規制，而形勝一門僅列八景，殊不可解。茲編不載八景，嫌不典也，餘則仿甯化志以寺觀入土地部，祠祀入政治部之例，區分性質，凡爲民間稱賽之廟宇則入祠祀，爲僧道棲息之寺院則入宗教。至於塔之歸類，各志不同，有以之入古蹟者，有以之入建置者。竊謂梵語名塔爲浮圖，則建塔顯係佞佛而起，甯化志以塔附寺觀，所見亦較卓。茲亦改入宗教。若夫亭閣、岩堂、純爲風景而設，與僧道、報賽無涉者則與坊表、宅墓統歸於地理，鄉鎮之後，亦各從其類也。

一，新刊編建通志凡例十一條，稱山川之山與名勝相出入，山川之川與水利相出入，須分別明白云云，語似是而實非。名勝傳於山亦鑿於水，雖山川而別紀名勝，試問如何著筆。蓋紀名勝勢必牽涉山水，分別明白祇是一句話；舊志於岩壑勝處即附註於某山、某水之下，不別爲標目，簡括可喜，今從之。至水利之於川，尤絕對無分別之可能，蓋有水便有利，撤川而談水利，甯非廢話。今考通志之於山、水，山不名山，而名山經，水不名川，而名河渠，夫山不名山，而名山經，不過自炫博雅，尙無大失。至水不名川而名河渠，試問史公河渠書中引西門豹引漳水以溉鄴，鄭國築渠以強秦，非分明涉及水利乎？乃又於河渠之外，復志水利，分別歟？錯亂歟？迷離撲朔，令人索解無從！舊志泉井與溪井載自無不合，特澗與陂，別紀於規制，則似嫌非類；竊謂泉井與陂，別同屬水利，而澗爲溪之支流，以之入於規制，亦有未妥。茲編以泉井，陂澗別爲水利，附於川後，體例似較合。

## 地理序

舊志以分野、風俗、物產統於地理，實本班氏漢書之例，今分野更爲經緯，仍歸於地理，而風俗、物產，一則依典制而別出，一則附實業而他見，於班氏家法不免多所出入，然因時制義，繁簡異宜，固未可執一論也。地理之要在於封圻，封圻之要在於圖表，然著述之家往往易爲書志，而憚爲圖表，章實齋氏嘗慨切言之。茲編爲圖若干，爲表若干，於開方計里、旁行斜上之法力求其切合。至山、川起訖，脈絡分明，鄭樵地理略所謂準禹貢之書以理川流，本開元十道圖以續今古者，庶幾近之。第天文方位，未經實測，寒濕表格，尙付闕如，於經緯、氣候，不無缺點云。

## 禮俗序

禮從宜，事從俗，見於禮經，蓋言事之不可常也。敬者禮之常，時者禮之變，體常、處變，而宜出焉，而俗亦因而成焉。語曰，五方各有性，千里不同風，此無他，亦禮與俗之相爲常變而已。茲編以禮俗爲綱，以典禮，風俗爲目，蓋合之以順其常，分之以窮其變云。

## 氏族序

鄭子名官，能言其祖，藉談數典而忘其先，一則取諳於天王，一則見電於尼父，蓋譜牒之學之爲世尚久矣，鄭樵通志，首著氏族之略，其序例發明譜學所繫，固已慨切言之。古者詩、禮、譜、誦，並誦世系，國語所謂「教之世而爲昭明德者也。平之爲縣，雖始於明之成化，而九龍名鄉，實肇漢、晉，時值五胡之亂，中原名族，大半南遷，寧陵藍縷，山林以啓，故方志氏族之輯，足以推知邑民遷徙之迹，非僅叙倫紀已也。茲據採訪所得，計若干族，爲稽其得姓、命氏之由，一一詳著於篇，知於民族主義之推行不無少補云。

## 政治序

政治含義甚廣，向無適當之解釋。古時就人治立論，而釋政爲正，於是尙正己，主感化，以守舊法古爲安辭，以改革銳進爲紛更，卒至拘牽規避，而百事叢礙，此其蔽也。今之爲政治論者，以事釋政，於是戒因循、主干涉，力矯從前放任之失，而尤以管理衆人之事，語爲得政治之眞詮。第最近學者以教育屬道德範圍，置於政治之外，而政、教以分，太史公曰：「法令者治之具，而非制治清濁之源」，然則欲明制治清濁之源，夫固有其道矣，不以教育歸政治烏乎可，茲編區政治爲四：一曰民政，二曰財政，三曰教育，四曰建設，總此四者，而衆人之事備矣。

## 保安序

軍制代各不同。勝清「綠營」流弊滋多。明之民兵與今制約略相等，其計里簽名之法，卽兵役之濫觴也。抗日軍興，制度逐漸變革，其要歸於安民而已。本編命爲保安，於義較賅括云。

## 秩官序 名宦傳附

方志秩官，卽古者廳壁題名之義，向例其善者別爲名宦，傳多夾於人物志之間，章實齋謂德操入廳公之室，疑於主客不分，議之良是。甯化志則附於官師題名後，於義較合。然亦祇有善而無惡，惟武功志善、惡並舉，論者許其得勸懲之意。然善善從長，惡惡從短，揚善隱惡，亦未嘗非忠厚待人之道。本縣秩官，自清、道光、庚寅後，姓名間多遺漏，迨民國以來，潢池弄兵，爭相除吏，名器之濫，逾於他邑，然有其舉之，

莫敢廢也，雖五日傳舍，亦不能不載。至名宦續傳，則採仿荀哲劉杰士之遺稿，慎重選擇，並改附於秩官題名後，蓋仿甯化志例云。

## 司法志序

我國古者，止有刑法無民法，所以各邑志乘概沿前漢書之例以刑法櫛目。現代法律分爲民、刑兩種，使仍單舉刑法，何能統括法意。竊查立法、司法兩權並立，縣既無權立法，則斟酌篇目，自以司法爲宜。其在呂刑之篇曰：非佞折獄，惟良折獄，刑疑審克，三復其詞，聽訟考其念之。

## 選舉序

科舉行而選舉之制已不復存在，然而方志家猶沿用其名者，則以官人之法代各不同，取而歸納之，自以選舉之稱爲較適當。顧論其實，則選舉之制，殊不若科舉之善，蓋選舉徒便貴族，科舉則利於平民。今科舉廢而學校興，說者每主此而奴彼，然而求深造而重洋遠渡，循階級而大學遞升，惟富貴子弟能之，豈平民所敢望乎！惟總理則早見及此，所以五權憲法考試與學校并行，差足以平其畸而救其弊。茲編所記載，大半爲科舉中人，而學生次之，考試選舉又次之，若荐辟、封廕、其間位也。鄉里之耳目近矣，卽其名而稱其行，若者無係於繆科，若者有慚於清議，汝南月旦，不爽銖絲，然則題名之舉，可羨慕者在此，可悚懼者亦在此。古人往矣，今之君子其念之！

## 實業序



古之善言實業者莫過於太史公，其言曰：「農不出則乏其食，工不出則乏其事，商不出則三寶絕，虞不出則財匱少」，斯誠探本之論也。夫貧、富之道，巧有餘而拙不足，世未有不任其能不竭其力而能得其所欲者。茲編以農、工、商三部爲本業，而虞之所出則統於農，所謂待農而食，虞而出，工而成，商而通者，因而利導之，整齊之，以期無背於勸業樂事之意云爾。

## 物產序

舊志論曰：「土物非他，日用飲食而已矣。詩云：『民之質矣，日用飲食。』書云：『惟土物愛，厥心臧；惟其質，所以臧也。』余任平和，有內園柚美直數倍，徒供當道之求，於民生何益焉」云云，何其言之深切有味如是也。吾竊怪夫世之志物產者，往往自炫濼博，任意拉扯，木窮梗、梓，獸詭熊、狐，本地之有無是物不顧也，此其失不僅在繁冗，且虛構矣。舊志一以簡略爲主，甚至如東郊之椹，亦與檜、楠、櫚、杞一律從刪，惟北獸之狐，爲平所無者，又牽扯及之，則所不解。但其主張大致尙無大錯，故本編一仿其舊而間附以鄙見以資商榷。古人往矣，與之爭固不敢受其欺，亦不願也。

## 藝文序

鄭樵校讎略糾崇文部次之失，以某書當甲而誤乙，某書宜丙而訛丁，條陳闕漏，多所辯駁，古人於著錄之業，其重視如此。舊志藝文，僅載零篇之文，不錄四部之目，於班例且不能守，遑論鄭略之所譏乎！茲錄從班隋二書之例，惟錄書目，不載散文；其舊見於藝文各篇，擇其較重要者改列於本事，本傳之中，以待史體。至鄭氏略所爲部復分類，類復分門之法，則限於杞，宋而不遑顧及云。

## 列傳志序

舊志理學，儒林，循吏，忠節，文苑五目，今概改歸列傳，已於卷首披其凡矣。蓋理學爲元人尊朱熹而立，淺陋不足據；儒林則馬遷以之紀傳經淵源；文苑則蔚宗以之明文章派別，傳內諸公均非其倫；至循吏則與名宦混，且在女邑而稱循吏名亦不正；至忠節傳內陳，李兩公僅以死節予之，於李尙可，若陳則道義文章巖極其至，屈之與一節之士同科，未免失當，此并改歸列傳之理由也。昔班孟堅仿史記作漢書，其於史公疏闊處整齊其字句不以爲嫌，蓋以首創者難爲功，因循者易爲力故也。茲編之刪整舊志，蓋亦竊比其例云爾。

## 宗教序

人有恆言曰，佛，老，曰釋，道，自漢，唐以來，道與佛，其勢恆互爲消長。不知向之所謂道，乃金丹不死神仙符籙之術耳，非老之真諦也。夫老氏之道，蓋嘗與「儒」抗，不屑與「佛」爭也；降而與「佛」爭，則李，唐之自誣其祖耳。故茲編之記宗教，「佛」也，「耶」也，而「道」不與焉。然以言乎平，其可記者「耶」耳，卽「佛」之爲教，亦不過一二寺觀，浮屠隱現於荒烟蔓草間而已。嗚呼亦足以觀世變矣！

## 雜錄序

千寶搜神，齊諧誌怪，茶餘酒後，談者每津津也。然此特文人遊戲筆墨耳，以之位置於別史外集間原無不可，若范曄後漢書之傳藥瓠，韓愈仇池廟之神子厚則褻矣。茲編仿雜俎之例，奇正互出，莊諧並陳，如八珍之筵殿以蔬筍，知味者其見賞于甘脆肥腴之外乎。

## 龍巖縣志凡例

一，舊志大事以興革，災祥，寇警分類紀載，爲彙書之體，與編年之例不合今正之。

一，舊志以豁免·附賦稅後，雖是以類相從，宜無不合。第豁免爲歷朝惠民實政，非等閒可比，今照大書，特書之例，改紀於大事。

一，山歌；童謠可以觀民情趨向之由，方言，方音可以尋民族遷徙之跡，今志特廣爲搜採以補輜軒之所不及。又以二者與觀風問俗有關故附於風俗篇內。

一，舊志職官門仍康武功例善惡并舉，可以寓勸懲固也。然時代過近，則恩怨未泯輿論難憑，褒貶毀譽之施咸不免趨重情感，則亦非信史矣。今志仍舊例亦善惡並舉，但以清代以前爲斷，入民國後，所有舊志評語，量予刪除，避循私亦以防武斷也。

一，舊志以公館列建置尙無不合。惟如北京會館表面上似爲公車應試而設，實則龍巖商務發達，商人足跡徧十八行省。煤市街之東，西兩館，是否純爲試館，抑與商務有關，不可得而知。若如石頭胡同之龍岩會館，則爲段公雲龍所捐置；查段商於北平，迨後如郭萬盛、鄭福太，均辦京菸派夥常川駐館，則會館之有關商務自無疑義。况如河南，廣東，潮州，南昌，進賢，贛州，餘干，漢口，九江，南京，汀，漳，建甌各處，均有會館，且如漢口館館產極富，近爲僑生子占據變賣，所存無幾，九江館產則爲上杭商冒充岩人盜竊幾盡，今志盡量調查，闢爲專欄，歸於商業，似此，則北平會館性質雖稍有不同，當然以類相從歸入此門爲是。

## 地理 序

疆域  
山川

鄭漁仲氏地理略云：「地理之家，在於封圻，而封圻之要，在於山川。九州有時而移，山川千古不易」，皆哉言乎。巖自唐·開元建縣後，上杭，南勝立而地割於西南，漳平，甯洋立而地復割於東北，最近則高山村、西洋保之外析，中甲十餘村之內隸，移置者猶紛紛也。蓋封圻之不可恃如此，而清高虎嶺之屏蔽如故也。而龍川，灌溪之襟帶如故也。然則鄭氏之地理，不以州縣而以山川，以視班固之書固有間矣。第以今之學理繩之，山川固為地理之要，而經緯，氣候之本於自然，與地質，土壤之根乎主體者尤為治地理學者不可缺之素質，蓋創造者難為功，而因循者易為力，必以後人之長傲前人之短，則鄭氏之「劇論固」亦未免少失云。

## 禮俗序

有成文之禮，有先例之禮。成文之禮，典章，制度是也；先例之禮，則前人緣一時之特情開一新例，其後沿襲習用，世守勿替，因成爲禮，亦謂之俗。是故冠婚，喪祭禮也；而俗寓焉；往來，酬應俗也，而禮寓焉。其在禮經曰：「禮從宜，事從俗」，蓋探其本言之也。故茲編之志禮俗，亦就成文，先例兩者爲之分疏其目云爾。

## 氏族序

鄭漁仲曰，生民之本在於姓氏，蓋以先王因生賜姓，胙土命氏，爲明倫紀而辨貴賤者莫切於此。巖之土字，實闢於晉，時值五胡之亂，中原名族，大半南遷，華路藍縷，成此林種。今據採訪所得，計其若干姓，若干族，更爲稽其得姓之由，始遷之迹，與夫丁口歷世之多寡，庶鄉子能言其先，籍諺不忘其祖，微特敬宗收族之誼可因而益明，亦未始不可爲講民族學者之一助云。

## 政治序

政治之通用，其用途甚廣，然究其歸，亦祇禮與法二派之互爲顯晦而已。禮治派主感化，法治派主干涉。主感化者其說誕而無稽，儒、墨之堯、禹是也；主干涉者其効速而易觀，管、商、齊、秦是也。夫人心之不同各如其面，卽父子、兄弟亦難強而同之，今儒之說曰：堯、舜之時，比戶可封，孔子治魯三月，夜不閉戶，道不拾遺，過化存神，其速如此。然試問竊奇、嬰盜，世濟其凶，傲象、桀、均、不恆其德，則所謂比戶可封者安在？世傳孔門三世出妻，則所謂刑于者亦有遺憾，而謂一德一禮便可感格齊民，甯非夸誕之甚耶！漢治以宣帝爲盛，其言以儒者是古非今，使人眩於名、實，其爲治，一以信賞必罰，綜核名實爲歸；蓋法治之不可忽略如此，雖我國今日法治意義尙談不到，然如民、財、建、教之紛然呈於目前者，無一不有藉於規制之釐訂，則捨法爲治，其道奚由。故茲編以政治爲綱，而分疏其目如下：

## 列傳序

史記擷爲列傳以網羅今古賢豪，其別爲標目者，重其事非傳其人也。舊志合州志之理學、名臣、宦績、忠義、義勇等傳統於列傳，今志仍之；惟忠義依舊保留，不別立忠節傳，其自忠義傳中改入列傳諸人，分別棄留，已於凡例中詳其義矣，茲不贅。

## 官職序

康海武功志，職官題名，善、惡並舉；李元仲甯化志以名宦傳次於題名之後，兩者均堪取法。乃舊志題

名則仿康武功例，而良吏立傳又爲俗體所困，夾於地方人壽傳中，正如章實齋氏所譏德操人頤公之室，賓主莫分矣。茲編彙取武功、甯化兩志之長，就舊志而稍爲易置，非故立異，亦惟求體例之安而已。

## 方技傳序

史記、龜策、日者，殆爲後世傳方技之權輿，而扁鵲、倉公史記以之入列傳，而後人竟夷之與儒至之士等，殊欠公允。舊志以醫家冠本傳之首，較有見地，惟傳未收及星命、堪輿，則其失特甚。夫星命、堪輿之爲世患，在稍有常識者當能言之，而尤以堪輿之說，其害等於洪水、猛獸，此如不聞。是自安於半開化而不知反也。茲編亟刪天章、蔡、吳三傳，餘仍舊。

## 物產序

我國以富於天然產著稱，據西人考查，其種類達二十六萬之多。鄭樵氏昆蟲草木略號爲淹博，然疏菜遺列瓠匏，九谷未收雜麥，蒐羅之際，挂漏實多。夫多識於鳥獸草木之名，宜居且以此爲亟亟，則其難可知。乃以觀各邑志乘，往往貪多濫載，及於迷離恍惚不常見之物，而耳目所常接觸者則聽其遺漏而不知檢；甯化志動物亦收及狐魅，則諷文、結習，賢者不免矣。茲編紀載，以地方有關切之物爲準，否則，甯從勸愛；雖不敢謂毫無遺議，然流弊或當較少云。

## 卓行序

新唐書立卓行傳以處義舉，隱逸之士，較後漢書之獨行，後五代史之一行，尤爲簡括。舊志分高士，義

行爲二目，似嫌瑣碎，茲依新唐書之例，并高士、義行而統於車行，於義較合云。

## 文苑序

范書册爲「文苑傳」以明風會之所趨，非傳文人也。如以文而已，則桓榮、班固當入文苑，而入列傳何也。舊志傳文苑祇叙其人之生平，於風會無與，似無當於詩宗家法。惟傳中諸人，大半詩文足稱，而他無表見，倘以之併入列傳，於義亦未安，故不得不仍其舊云。

## 實業序

我國以農立國，農耕爲其本業。而工、商副之。近自抗戰建國之旨大白於世，於是改進農事、繁殖農產，而工商各業，亦同時有長足之進步。茲爲策勵將來計，爰將農、工、商推行前進之程序詳列於篇，俾過去者得以檢討，現在者獲有把握云。

## 宗教序

我國自古「教」不稱「宗」，儒與道皆教也，而無所謂宗。自漢、唐以來，佛教東漸，而禪密諸宗，紛然并出，於宗教爲近。迨有明末葉，耶教之入，戒律森嚴，教自成宗，蓋始於是。若之有佛，其來已久，至耶則清未始至，然信者卒少，今信教自由，規於國憲，佛之與耶，自不能以外道斥之也。茲特揭其目於此，以見大無外之量云。

## 保安序

勝清防守府、州、縣之兵隸爲「綠營」，其防守所在地卽冠以地方名稱。如在龍岩則曰龍岩營，以故各邑志乘不得不闢「軍備」一門以重官守。自人民國後，分防營制無定地方，平時治安以警察負之，有警始調省防之兵藉資鎮壓，蓋對內則賴警察，對外則仗軍隊，二者皆所以保持安甯也；故茲編變舊志之例，合「警察」，「武備」而一之，而命之曰「保安」，似較爲簡括云。

## 雜錄序

壽世之言宜莊，警世之言宜諧，蓋莊則多嚴，諧則易入故也。孔、孟之書，讀者嚴憚，易以莊、列，則倦眼欲舒，再易以談薈、語林，則道者且津津矣。八珍飽飫，蔬筍亦鮮；方志之「雜錄」，義或本此。惟舊志所錄，概藝事正義，且以州志雜記數條附於卷末，蓋諧也已幾於莊矣。茲編不分莊、諧，其州志妖鬼等則爲提置前茅，於義似較安云。

## 長泰縣志序例摘要

### 凡例

一、舊志自乾隆重修後失修已百有餘年，中間國體、政制數經變易，尋源竟委，頭緒紛煩。茲編凡屬於歷史者，自以乾隆志爲依據，而因時制義，體例自難強同。茲計事實之加詳於舊者十之六、七，標目之變更於舊者亦十之四、五，蓋古今觀點已有顯著之歧異故也。

一、本編於同盟勝利後開始纂輯，於國府還都日完成，其所負使命，自以宣揚「三民主義」爲唯一趨向，所以



編中涉及民族、民權、民生之處，尤加意據拾，以促其實現。

一，凡各門類均分爲現在、過去兩部，蓋地方掌故，縱爲明日黃花，亦不得以芻狗視之。然今昔殊制，亦自未便混同。區而分之，使開卷了然；先現在後過去，適時制時。

一，凡紀載概以科學爲依據，舊志中所有不合理之災祥及堪輿、星卜等迷信傳記，悉加予糾正。

一，立以典制，莫急於正歷、明時，所以國父就任臨時大總統時，首行改正歷法，乃閱時三十餘載，而民間猶通行廢歷，且士大夫中尙有以廢歷爲耕種所必需者，以故有時稱廢歷爲農歷，此種見解，尤爲錯誤。不思國歷節氣，每年有固定時間，相差至多不過一日。如通行國歷，則農民不用歷書可得準確之指定，較廢歷尤便，所以本編典禮門於歷法記載特詳，當可爲推行國歷之助。

一，方志舖陳八景，無非風花雪月，晴霽雲嵐，千手雷同，迂腐可笑。茲編以實事求是，開通風氣爲主旨，微但虛構之八景在所必刪，卽岩壑奇致，有實景可記者亦惟繫於某山、某水之系，不別標名勝之目以歸簡括；至亭台、樓閣、金石、古蹟亦以類相從，附於地理區域之後。

一，章實齋云：「地理之要，在於封圻，封圻之要，在於山川；封圻有時而移，山川千古不易」，可見欲治地理，非先理清山川不可。舊志山水不考求脈系，惟雜舉某山、某水，若彙書之體，似有未合。茲編憑水系以別山之向背，明山勢以溯水之源流，脈絡分明，來去準確，雖不敢謂絕無錯誤，而與因山知水，因水知山之原理當不至違背云。

一，章實齋之於方志，其主張亦有不可爲訓者，如易循吏、名宦而爲政略，仿文選、文苑而爲文徵，則殊不免蹈詞人文勝之弊。不知循吏、名宦之稱，固係於其政，然政之存在總不能不託諸其人。例如人之一身，精神固重于軀壳，然精神必託於軀壳之中，無軀壳則精神將何所寄乎。前哲之著作，豈乘固有紀載之必

要，然既有藝文一門以紀其書目矣，至其散簡之文，自可仿史，漢之例錄於本傳，或附於各本事之下，今又別爲文徵，勢必於無關掌故之作亦拉雜搜集，似太無謂。總之，志爲紀事之體，軍詳密不重詞采，蓋夫魏叔子之言曰：「世之言史者，率右司馬遷而左班固，祿嘗以爲遷當以文雄天下，中體則固爲得，蓋史主紀事，固詳密於體爲宜，遷則主於爲文而已。」竊以爲實齋之學偏重詞章，其所論斷往往不免以詞害意。如永清政略序例有曰：「今旣裁史以入志，猶仍列傳原文，而不採史文之互見，是何以異於班（金旁）彼魏梅求舟痕，而求我故劍也」，其契（金旁）彼舟痕卽語，當是採用古語「劍求劍」之旨。試思「劍求劍」，古語僅四字而意已躍然，今乃變爲駢四之詞，化作兩句，以刻意爲文而意反晦！豈以爲政略，文徵正同此失，蓋祇圖新穎其詞而不覺其離事實之遠也。本編大體多主章氏，至此兩目則不敢盲從，以庶幾於魯男子之於柳下惠云。

一，舊志人物不依列傳標目，其尤離奇者曰鄉賢、芳躅、偉人，真令人百思不得其解。不知史公之創爲列傳，蓋綜其人之生平一切行誼，列而傳之；其儒林之別爲標目者，旨在傳經，非傳其人也。乃後史因時制義，名目滋多，然亦各有用意，非無的放矢者可比；若如舊志鄉賢等目，其爲故意立異，自無可諱言。且如偉人傳中之薛、葵等，直是術士之較有行誼者耳，以偉人稱之，未免過當。至婦女不稱列女，而曰女德，則與甫化志之女貞同爲文人好奇結習，尚無大失。茲編廢去鄉賢等三目改稱列傳，其孝行、義行兩傳合爲孝義，女德改稱列女；餘如偉人傳中之楊、戴改置孝義，至薛、葵、葉三傳爲特標方技傳以處之，如此似較爲適當。

## 政治序

家語載孔子治魯三月、男、女異路，夜不閉戶，道不拾遺，自是醉心聖賢政治者每翫稱之。不知家語爲王肅僞造，其書本不足信，卽德、禮之教，過化亦不能有如是之速。然則欲收治平之効，其道宜何從？夫亦仍以孔子之論政爲依歸而已。其適衛也，旣庶而加以富、教，知民，財，教育在所必先；其答由，賜之間也，曰先勞，曰足兵，知建設。保安亦不宜緩。民事修而庶政舉，經營擊剗，此中大有事在，自非高談垂拱者所能庶幾焉。夫制治清，濁之原，固不能不推之於德化，然使固執而不達於事理，則其失亦有不可爲諱者。唐、武宗時蝗蟲害稼，李德裕嚴飭郡縣撲之，而朝議猶或以爲非，謂宜修德以解譴，此誠不知其所修者何德也。豈真朝廷下一修省之詔遂可止蝗蟲之不入境？儒生迂腐之論，往往與治道相背馳，茲特申論之以爲操政柄者告。

## 地理序

鄭漁仲地理略譏班固無創造才，至謂馬遷無地理書，此一家俱成謬學，其詞未免稍爲偏激。班固地理重郡國而略山川，誠不能無遺憾；然其以風俗，物產統於地理，所見自卓。至於辨疆界而憑分星，則時代使然，未可以訾之也。本編兼取漢書，通志之長，以山川爲主體，至經緯氣候之特紀於篇，亦祇是循思想界前進之轍迹從事演繹，若以此爲前修所未有而沾沾焉則吾豈敢。

## 列傳序

「列傳」創自史記，蓋合記事，記言兩者爲具體之記載，自無須再事標目，致涉駢枝；其儒林，循誥，龜策等傳，以經，法，藝術，事重於人，不別立傳，則其事不著故也。乃後史有作，而名目滋多。然而後漢書之文苑，獨行，新唐書之卓行，孝友，宋史之忠義，尙無害其因時制義之規，至宋史於儒林傳外別爲理學，新刊續建道志於儒林外別爲儒行，則節外生枝，無理取鬧矣！夫以國史，通志之鉅製，尙有此失，則邑志標目之不典又何責乎！舊志鄉賢，芳躅，偉人三傳，茲爲改置於此，并備陳其義云。

## 氏族序

古者，奠系之屬，掌於小史，誦於瞽瞍，所爲尊人道而追本始者典至重也。子長史記以五帝繫牒，尙書集世紀爲三代世表，以明氏族淵源，至鄭樵氏於譜學所繫，尤剴切言之。本邑編民多聚族而居，大姓，鉅宗，族長有維持一切之力，今雖受時代影響，威望稍殺於前，然其維繫力之本於天然者終不可得而改，茲編依民族之真諦，利主義之推行，考其本源，稽其繫屬，俾數典者不至忘其祖云。

## 宗教序

儒稱教不稱宗，此儒之所以大也。教之有宗，始於釋，而盛於耶；道雖上宗老子，然末流之弊，金丹導引，惑世誣民，教且不成宗於何有！本邑昔時儒風獨盛，士人篤信死守，心不外騫，微但道流無所施其惑即釋氏之教亦在若存若亡之間，故今可得而紀者僅有一耶。至於寺院，巖塔，祇爲愚夫婦合十頂禮之所，於釋氏之旨固無與也，亦姑附載於篇，以備陳迹云爾。

## 叢談序

婁謹有瑛婦之選，酉陽有雜俎之篇，蓋珍異貴於同陳，而奇正不妨并蓄。至若披蘿帶荔，傳山鬼於離騷，蔽月流風，見宓妃於洛浦，遊戲筆墨，尤涉荒唐，然干寶，搜神，齊諧誌怪，茶餘酒後，逸興盡飛，則有如飽飫珍羞，管園蔬而口爽，慣披綿繡，見野服而神移者矣，舊志叢談十三則，半以紀異，半以說鬼，續編十餘則，亦時而莊嚴，時而怪誕，尋其義例，其殆小說之流乎？雖采庸言於衆咻之中，固無望劉向之說苑，而奢餘情於正編之外，或庶幾東坡之語林。

## 雲霄縣志凡例

一，同盟戰勝，公理日張，從此社會一切動作，自當努力邁進，以爭取大國民資格爲目的。茲編隨時纂輯，故所有紀載，一以宣揚三民主義爲主旨，以資策勵，而便改革。

一，志以發揚地方素質爲要義，本縣爲濱海之區，航海魚鹽爲其本業，故茲編對於海舶之航路，以及魚業鹽埕之興衰，必詳加稽核，以便邑人有所考鏡而進其興奮之力。

一，古時天文推步之法未明，是以甘石之書，洪範之傳，得以恣其傳會，無論分星見於左傳，詳於周禮，即日食修省，星變罷免三公之事，亦不一而足。今則科學日益發達，經緯紀度，方位已極準確，故凡廳志之星野辯論，不能聽其存在，他如星隕地震之一切紀載，亦悉予刪除，但或因而成災者，仍謹書之，不以前例限也。

一，八景昉於宋迪，按「夢溪筆談」迪工畫，尤善爲平遠山水。其得意者，有「平沙落雁」等八目，謂之八

景，好事者祖其風雅，於名勝處，多仿其體爲之品題。於是八景標名，幾爲志書不可闕之要典，文人結習，殊堪發噓，不思志爲紀事之體，貴翔實不貴詞采，苟其文獻掌故之無闕，固無取於虛飾爲也。故茲編於聽德中之形勝八景，不能不予以裁汰，以符志體。

## 政治序

儒家以正釋政，以爲一正則無不正，蒙竊以此爲責難之恆言，非求治之篤論也。以堯舜之父，而有朱均；以武周之兄，而有睿懿；則感化之說有時而窮。夫制治固當清其源，而措施豈可無其具，使徒斤斤然觀於衆曰：吾能止已，而淮陽自可臥治也；夫豈其然？茲編以政治爲綱，以民財教建保安爲目，以見德禮導齊，而富教先勞，仍有事在，自非空言無爲者，可得而妄託也云。

## 氏族序

我國民族，其一姓聚居，不容他族逼處者，比比皆是，而畛域之見，則以雲崑爲甚。覈其利弊，嘗參半焉。利則如莆美陳氏，以子弟之力，獨營堡壘，屢捍強寇，遠近倚若長城。弊則部落櫛比，區別親疏，一遇鼠雀之爭，而各庇其宗，各私其力，穿窬及屋，蠻觸興戎，須知在昔受姓陳氏，所以明倫紀，非以樹黨授也。稽其遷徙之迹，大半來自中州。約當晉氏中微，衣冠南渡，寧路啓土，互爲倚庇。親故若此，而仇視之，忍乎！故本編先推其得姓之由來，次詳其蕃衍之所自，俾知鄉鄰無疆界之別，而大小有維繫之義云。

## 秩官序

之於職

古史雖述職官，皆以旁行斜上之法，列爲統表，約以馭繁也。若地方之令丞倅職簡而途狹，授廳壁題名之例，已足盡之，其無事於表明矣。蓋嘗推而論之，古者官之於民，其地位顯有特殊之表著，鳴騶喝道，列轡排衙，所以示威重；指笏拖紳，鼓吹輿蓋，所以表寵榮。然而保俾繭絲，施政有仁暴之異；留芳貽臭，古今無倅致之名；則其可羨慕者在此，而其可戰兢者亦在此，今者國憲已頒，官由民選，父母歟，公僕歟？識者當有以辨之。

### (三) 附錄

#### 糾正新刊福建通志錯誤請省參議會予以改編書

竊前教育廳長鄭貞文刊行之福建通志，爲前哲陳衍先生於民五年開始纂輯之本，今查其書雖稱通志，實以清代爲斷，於通志之義已不合，且開局在民國五年，於民國體制，一字不提，前提更大誤特誤。至其內容之乖謬，尤不勝枚舉，茲特舉其大者言之：其書既以清代爲斷，而三月廿九廣州圍攻督署之役，爲清季事，是役之死者，以閩人爲多，其間可驚，可愕，可歌，可泣，之事，大足壯三山之色，乃屏棄不載，其意何居，其誤一。勝清官制，惟州縣爲地方官，至道府則爲欽差大吏，無直轄之地，今其書於福州城內之「河渠」，「壇」，「祀」則指爲府轄，在城外者，始稱閩侯，其誤二。志貴翔實，山川之名并非不典，乃通志則山不名山，而名，「山經」，「川」不名川，而名「河渠」。夫不名山而名「山經」，不過自眩濼溥，猶無大失，至不名川，而名「河渠」，則乖謬百出矣！查史「河渠書」，歷舉西門豹引漳水溉鄴，鄭國渠渠強秦，其結論且曰：自是用水者爭言水利，是河渠爲水利書，已無疑義，乃通志志「河渠」，又志「水利」，其誤三。仙家怪誕之說，關之惟恐不力，斷無可再爲推波助瀾之理，乃通志於「方外傳」，分爲「仙」，「釋」兩傳，其卷首序分傳之故，則云：

其爲「尸解」諸明文者列入「仙」若「隱形」「坐化」不迨正斃，則歸諸「道士」等語，尤爲無識，不知彼教之所謂解，卽死也，惟其諱言死，故遁其詞曰：解，於是死於水者曰：水解；死於火者曰：火解；死於刀者曰：兵解；與所謂「坐化」「正斃」者何異，而從而神之何也？其誤四。通志於「儒林」外，又別立「儒」一「行」，其小序略謂：「儒林傳專以『傳傳經』之人，其他無與，據此則抗志希古躬行實踐者，將無類可歸」云云，以明別立「儒行」之旨，然使能僅守「莊家法」，「儒林傳」專以傳師「洪淵淵源」爲主，則其主張，猶未大失，今考儒林門五代顯傳，僅得「通籍」，「善文」，「嘗撰五禮儀鑑」語，全傳數百言，皆其立身入仕始末，無一語涉及師法，至宋之宋咸傳，倭附賊共孫翔，則僅載其七歲時劉子暈命其賦燈詩，授筆立就，則翔純一文人，與儒林何涉，再考儲行門宋朱朝傳，開端卽稱其精究五傳，旁貫數經，以視儒林傳之陳雍，有河區別，乃一入「儒林」，一入「儒行」何也？其誤五。以上列舉諸端，并非故與前哲爲難，實爲一省化計，有不能安於誠默者，用敢冒陳於諸先生之前。

## 祭祀緒論

傳曰：「古者國之大事，惟祀與戎」，古人之於祭祀，其重視如此。蓋以草昧初開，自衛之術，人生日用一切，不能不仰仗於神權，所爲黍稷馨香以薦於神明者，大祇禳災，祈禱之意多，崇德，報功，義少。風，雲，雷，雨，山川，城隍之祭，則近於拜物教，蓋原始時代，以爲有一物便有一神爲之主宰，故祀之惟謹，亦惑之甚矣。然皆赫然在人耳目，以爲監視猶可說也；所可怪者，莆田，天后，「孝義」之女子耳，而后之，聖之，且編之於祀典，不已濫乎！然猶實有其人也；尤可怪者，「文昌」之祀，或爲張惡子，或爲梓潼神，



祇憑這籩豆之詞，輒置諸辟雍鐘鼓之側。且塑一睜睜怪獸所謂「魁星」者以爲配，藉曰有神，褻亦甚矣，乃竊帝號而蓋籩豆者歷久而莫之厘止。蓋自唐，宋以還，科舉盛行，人思微倖，於是朱衣點首，柳汁染衣，不經之談，紛然以起，儒者好言「致知」而尋常之「知」不能致，好言「窮理」而眼前之「理」不能窮，嗚呼！此自有宋以外學術之一大蔽也！然則求其無詔，無覆，純然出於尊師，重道之爲者，其惟孔子之祀乎！按魯哀公十六年孔子卒，哀公爲立廟舊宅，置卒守焉，此爲祀孔子之始。厥後歷漢、唐以迄明、清，祀孔典禮代有損益，而一歸於隆重，卽至拓拔之竊據，蒙古之入主，禮崩，樂壞，大亂頻仍，而獨於祀孔之儀，罔敢或越。入民國後，亦歲以春，秋二仲，月，日以上丁，地方長官率屬行禮如儀，惟登降之文，籩豆之數，則稍殺矣。至易拜跪爲鞠躬，則非惟國體之爲，亦古今坐立體勢之不同，自有應行改革之理，不必以強詞辯也。（時院電有「惟其心目之誠敬，不惟其肢體之屈曲」之解釋）蓋古者席地盤膝而坐，兩股及尻骨貼席成三角形，有貴客至止或聞敬惕之詞，則悚然起敬，尻骨離席而起，以兩膝之正面貼席，所謂跪也；是跪者乃坐而半起，非立而下伏也明甚。史記，范雎傳，秦王與語，跪至五次，若如後世之下跪，豈有以國王之尊，而不惜屈辱至於此極，此理之所必無者也。竊謂後世既易席而爲長足几，於貴客之前，離几而立正，卽古之跪也；至於鞠躬，則跪而拜矣。語曰：禮從宜，鞠躬其宜也，又何怪乎。特走歷代祀孔之禮雖極尊崇，而多非其道，自明，張聰之議行，而至聖之尊稱以定，卽諸儒從祀之升黜，學宮規制之增損，亦自明。清始有軌轍可循，茲敬謹分紀於后。

## 重修文廟碑記

爲政之道，在力行不在多言，立教之方，貴切近不貴高遠，無固結之誠，雖煌煌誓諾，民不見聽也。善爲政者，祇行一二事以示之的，而民帖然從之矣；無切要之旨，雖語語心性，民不知感也。善立教者，惟舉一端以正其趨，而民翕然宗之矣；無他，得其本故也。崇安於民二十年赤黨一變，農輟耕，士輟學，耒耜化爲矛戟，庠序鞠爲茂草，政與教兩無所施；刺桐，劉超然大令長是邑，出水火而枉席之，子餘之民，稍事安集。然絃誦不作，異說紛呶，摘壇冥行，時有秕莠，大令曰：「吾知所以治之矣；昔者魯侯獻囚作泮宮，而淮夷攸服，高帝過魯祀孔子，而漢道以昌，今文廟傾圮，殿廡荒穢，非所以端趨向而肅觀瞻也，其議修之。」於臯，詢謀僉同，而卜吉經始，時民國二十九年十二月旬有五日也。工甫半，劉大令以嫺軍旅奉檄他遷，代之者爲吳大令石仙，亦政尙力行，教主切近者，規隨勿失，用底厥功，爰於三十一年四月一日大合樂以落之。是役也，爲時十有餘月，靡幣三萬數千元，邑之供駿奔者凡若而人，而以王委員朝楨之力爲多云。嗚呼！世教衰而聖道晦，惑世誣民之說充塞道路，崇安爲羣儒講學之地，束身寡過，蔚爲民風，乃一旦洪水決隄，汎濫日甚，不有以遏之，庸知所屆乎！夫誓語之詞，非不多也，然而說者以爲累矣，心性之論，非不高也，然而聞者以爲迂矣。今一廟之修，若無與於政教之大，然而行道之人，見宮牆之壯，輪奐之美，莫不肅然起敬曰：此吾夫子之廟堂也，側聞賢有司將於春，秋之吉，率諸生習禮於此，則凡非聖蔑法諸諛詞不攻而自破矣。魯，周豐之言曰：「宗廟之中，未施敬於民而民敬」，其是之謂乎！用是薰沐而爲之記。

## 祀孔書後

論曰，余纂孔廟竟而嘆青島之說之害於人心者深也。自唐、貞觀以來，天下郡邑，無不立廟以祀孔子，

迹其初意，亦無不以尊師重道爲依歸，一切吉凶，禍福之爲，舉不足以溷之。乃觀各邑志乘之記載，竟有大謬不然者，科舉不利，則集矢於辟雍，舉國若狂，而崇爲甚。嘗考舊志康熙五十三年，郡守張翔鳳記云：「辦方正位，地取向明，占嗶儒生，一經受業，猶北面執弟子禮惟謹，况王者師乎！郡國之學皆南向，崇之學不知始自何年，願考之益米，或東向，或北向，無南向者，豈前後君子惑青鳥之說，以人文必在形勝，思亟爲振興而未暇講及向明之義乎！」嗚呼，何其言之痛也！再查舊志邑廟凡六徙，大半以賓興不振，據爲遷徙之由，語曰：不得於室，而作色於父，殆謂是歟！且充其慾望，則是釋奠之蘋藻，等於雜出之豚蹄也，顧不慮髡纓之絕耶？抑再查舊志稱：「崇禎五年知縣郭之祥遷於北門牛氏巷，廟庭北向，有乖體制；康熙五十二年知縣梅廷雋，教諭龔駿聲請於郡守張翔鳳改建今所，是舉也，經始於康熙五十二年冬，落成於五十三年冬，其規制東向，蓋順地脈云。」按梅令此舉係秉承郭守之意，乃守之記，方痛斥前後君子惑青鳥之非，極論廟向東，北之失，且曰「學既定其所向，位正南離矣」，顧何以規制仍東向也。豈郡守之意可以不遵，而地脈不可以不順乎？抑牛氏巷之北向則有乖體制，而今日之東向則否乎？更考名宦龔駿聲傳稱：「始至謁廟，即以北向非制，卒與邑宰梅廷雋上其議可之；」可見當時改建之動機，卽爲廟向非制，乃於人則非，於己則是，又將何以自解也！嗚呼，崇爲朱子故鄉，崇之學，人且以闕里廟堂視之矣，乃廟向獨以違制聞，獨以迷信風水聞，張郡守之記曰：「前後君子惑青鳥之說，未暇講及向明之義，蓋有慨乎其言之也，噫！」

## 蔡沈書集傳按語

按晦菴晚年欲作書傳未及爲，遂以屬沈，沈研求參攷十年而後成書，其二典，禹謨晦菴猶及是正也，疑古文尙書者始爲才老，繼爲晦菴，至沈則益爲明顯，此宋學特有之精神也。沈之言曰：「漢儒以伏生之書爲

今文，而謂安國之書爲古文，以今考之，則今文又多艱澀而古文反平易。或者以爲古文自伏生女子口授訛錯時失之，則先秦古書所引之文皆已如此，恐其未必然也。或者以爲紀錄之實語難工，而潤飾之雅詞易好，故「訓詁」，「性命」有難易不<sub>レ</sub>同，此爲近之。然伏生背文暗誦，乃偏得其所難，而安國考定於科斗古書錯亂磨滅之餘，反專得其所易，則又有不可曉者。至於諸序之文，亦頗與經不合，而安國之序，又絕不類西京文，亦皆可疑。其闡明師說，學者淵源如此，惜乎自信力薄，懷疑之念輕，始雖疑之，繼則信之，終且寢饋乎其中，沾沾然以爲歷聖相傳之心法在是也。錢基博經學通志云：沈雖承吳棫，朱子之後，疑孔傳古文之僞，然言性，言心，言學之語，宋人據以立教者，其端皆發自古文，故沈雖疑之，而不敢論定，豈其然乎？雖然，古文雖僞，今文亦有可疑。漢末古文尙書已亡，晉代永嘉之亂，今文之師法亦絕，後世所傳今，古文均無僞作之嫌。趙汝談撰書說三卷，對今文頗多掙掣，袁枚金縢辯二篇，謂「金縢」爲僞書，亦歷歷有據。若再以闕若璠，惠棟等治古文者治今文，其發現當不止此也。舊志作書集註，蔡氏九儒書及坊本作書經集傳，今從文獻通考。周予同經學歷史注釋云，本附小序一卷，通行本每削去不刊，又問答一卷，久佚，沈對小序亦逐條辯駁如晦菴之攻詩序。

## 朱熹地理發微論註按語

按「風水」之說，託始於郭景純，厥後楊筠松，賴文俊等張之，遂寔成風氣；然結紳先生尙鮮畧言之者，有之自程伊川始。伊川云：「卜其宅兆，卜其地之美，恐也。地美則其神靈安，其子孫盛，然則曷謂地之美者？土色之光潤，草木之茂盛，乃其驗也。」嗣是而蔡牧堂，朱晦菴，蔡季通等遂相率研究而深信之。晦菴

之言：「程先生云：擇善林茂，惡處便不是不擇，又豈慮虛茂者，土地亦能免俗，於是二個市和，相留成風，其說遂深中於人心而奪你呵噫。程子云：『君子之德風，小人之德草，草上之風必靡，』地壤之惡人豈不能不歸其責於茶儒也。是書說原效略加解釋，凡三十二條。

### 物產書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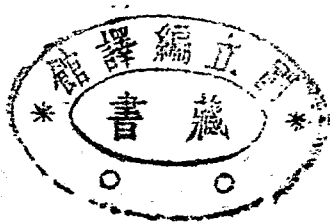
論曰：子賦羨茶之善於地，則予謂：藝藝，商興之方也。然據是業而喜其利者以客籍為多，而茶人無暇焉。蓋茶時理學之風及盛，崇安尤為名賢薈萃之地，其兵革性理而薄功利，因而戒治確，恥養生，浸成爲風氣；其藝藝以製茶得勝，（歐陽修中，建議其人也，何亦爲此。）則予謂：商興之受惡也，可無論矣。竊謂與公傳寶殖，而推林於林藪，蓋指地乃出產物而言，意凡藝術於自然界者皆富由其勢而藝藝之，利導之，於以利取而厚民生。此與與之論所以二斤斤於而不及者也。夫所藝藝利者，以其藝藝獨獨而利而賤之耳，若夫桐其其也，時其豐歉，開茶利之源，購茶之賤，則圖計民生，膏額之矣，又何惡之有。然以劉曼理財之弊，而學賢明致堂氏猶斥爲言利之臣君子所弗道，則崇安之捆於議生又何怪乎！按何明中葉，建甌太守錢氏以茶榷奏罷貢額，自是御園荒蕪，產量日拙，茶業至此受一折擊；然古今觀者不同，昔人且以茶榷園廢爲患矣也。今政府更思及此，設專鹽廠，大專提備，以崇茶之業於此矣。故特申言之與僑華人勸。



誤表

四八	一	古史職……
四八	一四	查史記
四八	一六	志既河渠
四九	一	飛昇
四九	末行	或爲
五三	三	不之同

古史之於職官
查史記
既志河渠
古飛昇
或以爲
之不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四月初版

七邑方志纂修序例每冊實售

元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著者 鄭豐稔

校讀者 連賢基

黃典誠

陳鑑修

發行者 勝利出版社龍溪支社

漳州三民路十二號

總經理 勝利出版社龍溪支社  
營業部

印刷者 漳州宣利印刷社



BC  
1  
95.74